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

(污染影响类)

项目名称: 金山路校区初一分部新建工程

建设单位(盖章): 苏州高新区实验初级中学

编制日期: 2021年6月

中华人民共和国生态环境部制

一、建设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苏州高新区实验初级中学金山路校区初一分部新建工程		
项目代码	2101-320505-89-01-355684		
建设单位联系人	***	联系方式	***
建设地点	江苏省苏州市高新区邓尉路南，水警支队西地块		
地理坐标	(120 度 32 分 56.161 秒， 31 度 18 分 6.183 秒)		
国民经济行业类别	P8331 普通初中教育	建设项目行业类别	五十、社会事业与服务业 33, 110 学校、福利院、养老院（建筑面积 5000 平方米及以上的）
建设性质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新建（迁建） <input type="checkbox"/> 改建 <input type="checkbox"/> 扩建 <input type="checkbox"/> 技术改造	建设项目申报情形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首次申报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不予批准后再次申报 <input type="checkbox"/> 超五年重新审核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重大变动重新报批项目
项目审批（核准/备案）部门	苏州高新区（虎丘区）行政审批局	批准文号	苏虎行审投项【2021】77 号
总投资(万元)	15996	环保投资（万元）	50
环保投资占比（%）	0.31	施工工期	24 个月
是否开工建设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是：_____	用地（用海）面积（m ² ）	14156.9
专项评价设置情况	无		
规划情况	规划名称：《苏州国家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开发建设规划（2015-2030 年）》； 审批机关：无； 审批文件名称及文号：无。		
规划环境影响评价情况	文件名称：《苏州国家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开发建设规划（2015-2030 年）环境影响报告书》； 审查机关：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部； 审查文件名称及文号：关于《苏州国家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开发建设规划（2015-2030 年）环境影响报告书》的审查意见环审[2016]158 号。		

规划及规划环境影响评价符合性分析	<p>1、与《苏州国家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开发建设规划（2015-2030年）》相符性</p> <p>（1）规划期限</p> <p>本次规划年限为：2015年～2030年。规划近期至2020年，远期至2030年。</p> <p>（2）规划范围及用地规划</p> <p>本项目位于江苏省苏州市高新区邓尉路南，水警支队西地块，根据《苏州高新区中心城区控制性详细规划G-01单元调整》，项目所在地属于中小学用地，用地性质相符，详见附件6。</p> <p>（3）功能分区</p> <p>规划依托中心城区片区、浒通片区、湖滨片区三大片区与阳山“绿心”划分出狮山组团、浒通组团、横塘组团、科技城组团、生态城组团和阳山组团，形成六个独立组团空间，并对各组团的形态构建与功能组织进行引导。</p> <p>本项目所属的狮山组团以狮山城市中心为核心，是与古城紧密联系的集金融商贸、文化休闲和高品质居住于一体的综合性功能区域，本项目从事普通初中教育，与狮山组团“文化休闲”功能相符。</p> <p>（4）基础设施</p> <p>①给水工程规划</p> <p>本项目由新宁水厂供水，新宁水厂位于竹园路、金枫路交叉口东北角，原水取自太湖渔洋山水源地，规划保持现状规模15.0万m³/d，高新区管网水压满足直接向多层住宅供水要求。</p> <p>②雨水工程规划</p> <p>规划标准为发生重现期为1年的暴雨时，雨水管道能够及时排除地面径流，地面不积水。建成区雨水管道服务面积覆盖率为100%。</p> <p>③污水工程规划</p> <p>本项目废水达标接管至狮山水质净化厂（原新区厂）集中处理，污水厂位于竹园路与运河路交叉口东北角，处理东南片综合污水，设计规模10万m³/d。规划排水制度仍采用雨污分流制，保留并充分利用现状污水主干管，结合道路新建及改造敷设污水主次干管，及时增设污水支管，提高各片区污水收集水平。</p> <p>④供电工程规划</p>
-------------------------	---

本项目位于狮山组团，规划保留现状 220 千伏狮山变，在狮山组团和阳山组团共规划新建 6 座 110 千伏变电所，主供电源为 220 千伏向阳变、寒山变、建林变和规划 220 千伏永安变。

⑤燃气工程规划

高新区以“西气东输”和“西气东输”二线工程天然气为主气源，实现管道天然气两种气源供应方式；中远期可争取如东 LNG 气源，提高供气安全性。

因此，本项目所在地基础设施完善，可以确保建成后可正常运行，不受限制。

2、与《苏州国家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开发建设规划（2015-2030 年）环境影响报告书》结论及审查意见的相符性

(1) 环评结论及审查意见

表 1-1 项目与相关规划环境影响报告书审查意见相符性分析一览表

序号	审查意见	本项目情况	相符性
1	根据国家、区域发展战略，结合苏州城市发展方向，突出集约发展、绿色发展以及城市与产业协调发展的理念，进一步优化《规划》的发展定位、功能布局、发展规模、产业布局和结构等，加强与苏州市城市总体规划、土地利用总体规划的协调和衔接，积极促进高新区产业转型升级，推进区域环境质量持续改善和提升。	本项目从事普通初中教育，为周边居民提供配套教育，符合狮山组团“文化休闲”功能；符合苏州城市总体规划对高新区（虎丘区）片提出的“与城市中心区的联合发展，实现合核战略，共建苏州主城，建设国家级高新技术产业基地和自主创新高地，承担市级商业、文化、娱乐等职能”的要求，符合苏州市土地利用总体规划对高新区东部提出的“土地利用的主导方向为适应人口增长和经济发展需要，扩大城市居住、公共设施用地”。	符合
2	优化区内空间布局。在严守生态红线的基础上逐步增加生态空间，加强太湖流域保护区、饮用水水源保护区、风景名胜区、重要湿地、基本农田保护区等生态敏感区的环境管控，确保区域生态安全和生态系统稳定。通过采取“退二进三”等用地调整策略，优化区内布局，解决部分片区居住与工业布局混杂的问题。逐步减小化工、钢铁等产业规模和用地规模。对位于化工集中区外的 29	本项目从事普通初中教育行业，不属于化工、钢铁等行业。	符合

	家化工企业逐步整合到化工集中区或转移淘汰。		
3	加快推进区内产业转型升级，制定实施方案，逐步淘汰现有不符合区域发展定位和环境保护要求的企业。结合区域大气，污染防治目标要求，进一步优化区内能源结构，逐步提升清洁能源使用率。推进技术研发型、创新型产业发展，提升产业的技术水平和高新区产业的循环化水平。	本项目为周边居民提供配套教育，符合区域发展定位和环境保护要求，本项目使用电能和天然气，属于清洁能源。	符合
4	严格入区项目环境准入，引进项目的生产工艺、设备、污染治理技术，以及单位产品能耗、物耗、污染物排放和资源利用率等均需达到同行业国际先进水平。	本项目从事普通初中教育行业，不在苏州高新区入区项目负面清单中，详见表 1-2。	符合
5	落实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要求，采取有效措施减少二氧化硫、氮氧化物、挥发性有机物、化学需氧量、氨氮、总磷、总氮、重金属等污染物的排放量，切实改善区域环境质量。	本项目食堂使用天然气，天然气为清洁能源，且年用量较小，污染物产生量较小。	符合
6	组织制定生态环境保护规划，统筹考虑区内污染物排放、生态恢复与建设、环境风险防范、环境管理等事宜。建立健全区域环境风险防范体系和生态安全保障体系，加强区内重要环境风险源的管控。	本项目不属于重要风险源。	符合
7	建立健全长期稳定的环境监测体系。根据高新区功能分区、产业布局、重点企业分布、特征污染物的排放种类和状况、环境敏感目标分布等情况，建立包括环境空气、地表水、地下水、土壤等环境要素的监控体系，明确环保投资、实施时限、责任主体等。做好高新区内大气、水、土壤等环境的长期跟踪监测与管理，根据监测结果适时优化调整《规划》。	本项目实施后，将针对全校制定污染源日常监测制度及监测计划，委托有资质的社会监测机构对污染源进行定期监测，并将监测成果存档管理，必要时进行公示。	符合
8	完善区域环境基础设施建设，加快推进建设热电厂超低排放改造工程、污水处理厂中水回用工程等；加强固体废弃物的集中处理处置，危险废物交由有资质的单位统一收集处理。	本项目生活垃圾和实验室废物分类收集后置于垃圾收集站，由环卫部门统一清运；食堂餐厨垃圾、隔油池废油使用垃圾桶进行收集，在食堂设置专用暂存区（5m ² ），每日交由相关单位处理；危险废物收集后暂存于危险废物暂存区（1m ² ），委托有资质的单位处置	符合
9	在《规划》实施过程中，适时开展环境影响跟踪评价。《规划》修编时应重新编制环境	高新区应适时开展环境影响跟踪评价，《规划》修编时应重	符合

影响报告书。

新编制环境影响报告书。

(2) 准入要求

表 1-2 苏州高新区入区项目负面清单

序号	产业名称	限制、禁止要求	相符性分析
1	新一代信息技术	电信公司：增值电信业务（外资比例不超过50%，电子商务除外），基础电信业务（外资比例不超过49%）。	本项目从事普通初中教育行业，不在苏州高新区入区项目负面清单中。
2	轨道交通	G60型、G17型罐车；P62型棚车；K13型矿石车；U60型水泥车；N16型、N17型平车；L17型粮食车；C62A型、C62B型敞车；轨道平车（载重40吨及以下）等。	
3	新能源	禁止引进污染严重的太阳能光伏产业上游企业（单晶、多晶硅棒生产），禁止引进铅蓄电池极板生产项目。区内禁止新引进燃煤电厂，禁止新增燃煤发电机组。	
4	医疗器械	充汞式玻璃体温计、血压计生产装置、银汞齐齿科材料、新建2亿支/年以下一次性注射器、输血器、输液器生产装置等。	
5	电子信息	激光视盘机生产线（VCD系列整机产品）；模拟CRT黑白及彩色电视机项目。	
6	装备制造	4档及以下机械式车用自动变速箱（AT）、排放标准国三及以下的机动车用发动机。限制引进非数控金属切削机床制造项目，禁止引进含电镀工序的相关项目。B型、BA型单级单吸悬臂式离心泵系列、F型单级单吸耐腐蚀泵系列、JD型长轴深井泵。3W-0.9/7（环状阀）空气压缩机、C620、CA630普通车床。E135二冲程中速柴油机（包括2、4、6缸三种机型），TY1100型单缸立式水冷直喷式柴油机，165单缸卧式蒸发水冷、预燃室柴油机，4146柴油机、TY1100型单缸立式水冷直喷式柴油机、165单缸卧式蒸发水冷、预燃室柴油机、含汞开关和继电器、燃油助力车、低于国二排放的车用发动机等。禁止引入含电镀工序的项目。	
7	化工	禁止建设香精香料、农药中间体、染料中间体、医药中间体及感官差、度性强、化学反应复杂、治理难度大的化工项目。废水含难降解的有机污染物、“三致”污染物及含盐量较高的项目；废水经预处理达不到污水处理厂接管标准的项目；在化工园区内不能满足环评测算出的卫生防护距离的项目，以及环评事故风险防范和应	

急措施难以落实到位的企业；含氮、磷废水排放的企业。

表 1-3 苏州高新区入区项目环境准入要求

序号	产业名称	限制、禁止要求	相符性分析
1	清洁生产与环境保护要求	新引入项目的工艺、设备和环保设施及单位GDP用水量、综合能耗和污染物排放强度至少达到国内先进水平，不得高于高新区平均水平和行业或产品标准，项目用能不应对高新区总用能额度产生较大影响，优先引进清洁生产水平达到国际先进水平的项目。	本项目从事普通初中教育行业，设备、环保设施、综合能耗和污染物排放强度达到国内先进水平；本项目本项目新鲜用水量17757.5m ³ /a，用电量120万千瓦时/a，天然气用量13650m ³ /a，不会对高新区总用能额度产生较大影响。
2	风险控制要求	企业或项目引进前需进行风险专题论证，以论证结果作为项目审批的依据，限制引入风险性高的企业或项目。引进企业或项目的潜在风险及其所采取的风险防范措施必须符合环境安全要求。	经第四章第7、环境风险论证，本项目环境风险较小，对潜在风险及采取的风险防范措施符合环境安全要求。

3、综上所述，本项目与《苏州国家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开发建设规划（2015-2030年）》、《苏州国家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开发建设规划（2015-2030年）环境影响报告书》结论及审查意见相符；周边配套基础设施已建设完善，可满足项目给水、排水、供电、供气要求。

1、产业政策相符性分析

本项目从事普通初中教育，符合国家、地方产业政策。

2、三线一单相符性分析

本项目不涉及江苏省国家生态红线、江苏省生态空间管控区域，不违背生态红线管控要求；项目用地、用水、用电等符合区域相关资源利用及资源承载力要求；项目污染物排放通过源头控制、污染物达标治理、区域削减、总量控制等，不违背区域环境质量整治及提升控制要求；项目符合国家及地方产业政策和相关准入规定。

3、审批原则相符性分析

表 1-8 与《省生态环境厅关于进一步做好建设项目环评审批工作的通知》相符性分析

序号	建设项目环评审批要点内容	相符性分析
1	一、有下列情形之一的，不予批准：（1）建设项目类型及其选址、布局、规模等不符合环境保护法律法规和相关法定规划；（2）所在区域环境质量未达到国家或者地方环境质量标准，且建设项目拟采取的措施不能满足区域环境质量改善目标管理要求；（3）建设项目采取的污染防治措施无法确保污染物排放达到国家和地方排放标准，或者未采取必要措施预防和控制生态破坏；（4）改建、扩建和技术改造项目，未针对项目原有环境污染和生态破坏提出有效防止措施；（5）建设项目的环境影响报告书、环境影响报告表的基础资料数据明显不实，内容存在重大缺陷、遗漏，或者环境影响评价结论不明确、不合理。——《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	本项目位于苏州市高新区邓尉路南，水警支队西地块，从事普通初中教育，选址、布局、规模均通过苏州高新区（虎丘区）行政审批局审核并下发项目建议书；根据《苏州高新区中心城区控制性详细规划 G-01 单元调整》，本项目用地性质为中小学用地；项目所在地为环境空气质量不达标区，拟对食堂产生的油烟进行收集处理，并达标排放，有效减轻对环境的影响，满足《苏州市空气质量改善达标规划（2019-2024）》等相关区域环境质量改善目标管理要求。
2	二、严格控制在优先保护类耕地集中区域新建有色金属冶炼、石油加工、化工、焦化、电镀、制革等行业企业，有关环境保护主管部门依法不予审批可能造成耕地土壤污染的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或者报告表。——《农用地土壤环境管理办法（试行）》（环境保护部 农业部令第 46 号）	根据《苏州高新区中心城区控制性详细规划 G-01 单元调整》，本项目用地性质为中小学用地，不属于优先保护类耕地集中区域；本项目从事普通初中教育，不属于有色金属冶炼、石油加工、化工、焦化、电镀、制革等行业。
3	三、严格落实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制度，把主要污染物排放总量指标作为建设项	本项目在审批前进行污染物的总量申请，取得排放总量指

其他符合性分析		目环境影响评价审批的前置条件。排放主要污染物的建设项目，在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审批前，须取得主要污染物排放总量指标。——《关于印发<建设项目主要污染物排放总量指标审核及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环发〔2014〕197号）	标。
	4	四、（1）规划环评要作为规划所包含项目环评的重要依据，对于不符合规划环评结论及审查意见的项目环评，依法不予审批。（2）对于现有同类型项目环境污染或生态破坏严重、环境违法违规现象多发，致使环境容量接近或超过承载能力的地区，在现有问题整改到位前，依法暂停审批该地区同类行业的项目环评文件。（3）对环境质量现状超标的地区，项目拟采取的措施不能满足区域环境质量改善目标管理要求的，依法不予审批其环评文件。对未达到环境质量目标考核要求的地区，除民生项目与节能减排项目外，依法暂停审批该地区新增排放相应重点污染物的项目环评文件。除受自然条件限制、确实无法避让的铁路、公路、航道、防洪、管道、干渠、通讯、输变电等重要基础设施项目外，在生态保护红线范围内，严控各类开发建设活动，依法不予审批新建工业项目和矿产开发项目的环评文件。——《关于以改善环境质量为核心加强环境影响评价管理的通知》（环环评〔2016〕150号）	本项目符合《苏州国家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开发建设规划（2015-2030年）》及其环境影响报告书的结论；项目从事普通初中教育，污染较小；项目所在地为环境空气质量不达标区，拟对食堂产生的油烟进行收集处理，并达标排放，有效减轻对环境的影响，满足《苏州市空气质量改善达标规划（2019-2024）》等相关区域环境质量改善目标管理要求；项目用地不在生态保护红线范围之内。
	5	五、严禁在长江干流及主要支流岸线1公里范围内新建布局化工园区和化工企业。严格化工项目环评审批，提高准入门槛，新建化工项目原则上投资额不得低于10亿元，不得新建、改建、扩建三类中间体项目。——《关于全面加强生态环境保护坚决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实施意见》（苏发〔2018〕24号）	本项目位于苏州市高新区邓尉路南，水警支队西地块，不在长江干流及主要支流岸线1公里范围内，本项目从事普通初中教育，不属于化工行业。
	6	六、禁止新建燃煤自备电厂。在重点地区执行《江苏省化工钢铁煤电行业环境准入和排放标准》。燃煤电厂2019年底前全部实行超低排放。——《关于加快全省化工钢铁煤电行业转型升级高质量发展的实施意见》（苏办发〔2018〕32号）	本项目不涉及新建燃煤自备电厂。
	7	七、禁止建设生产和使用高VOCs含量的溶剂型涂料、油墨、胶粘剂等项目。——《江苏省打赢蓝天保卫战三年行动计划实施方案》（苏政发〔2018〕122号）	本项目不涉及生产和使用高VOCs含量的溶剂型涂料、油墨、胶粘剂等。
	8	八、一律不批新的化工园区，一律不批化工园区外化工企业（除化工重点监测点和提升安全、环保、节能水平及油品质量升级、结构调整以外的改扩建项目），一律不批化工园区内环境基础设施不完善或长期不能稳定运行企业的新改扩建化工项目。新建（含搬迁）化工项目必须进入已经依法完成规划环评审查的化工	本项目从事普通初中教育，不属于化工行业，且不涉及新建危化品码头。

其他符合性分析		园区。 严禁在长江干流及主要支流岸线1公里范围内新建危化品码头。——《省政府关于深入推进全省化工行业转型发展的实施意见》（苏政发〔2016〕128号）	
	9	九、生态保护红线原则上按禁止开发区域的要求进行管理，严禁不符合主体功能定位的各类开发活动，严禁任意改变用途。 ——《省政府关于印发江苏省国家级生态保护红线规划的通知》（苏政发〔2018〕74号）	本项目距离最近的国家级生态保护红线“上方山国家级森林公园”6400m，因此项目用地不在生态保护红线内
	10	十、禁止审批无法落实危险废物利用、处置途径的项目，从严审批危险废物产生量大、本地无配套利用处置能力、且需设区市统筹解决的项目。——《省政府办公厅关于加强危险废物污染防治工作的意见》（苏政办发〔2018〕91号）	本项目产生的危险废物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理，且产生量较小。
	11	十一、（1）禁止建设不符合全国和省级港口布局规划以及港口总体规划的码头项目，禁止建设不符合《长江干线过江通道布局规划》的过长江通道项目。（2）禁止在自然保护区核心区、缓冲区的岸线和河段范围内投资建设旅游和生产经营项目。禁止在风景名胜区核心景区的岸线和河段范围内投资建设与风景名胜资源保护无关的项目。（3）禁止在饮用水水源一级保护区的岸线和河段范围内新建、改建、扩建与供水设施和保护水源无关的项目，以及网箱养殖、旅游等可能污染饮用水水体的投资建设项目。禁止在饮用水水源二级保护区的岸线和河段范围内新建、改建、扩建排放污染物的投资建设项目。（4）禁止在水产种质资源保护区的岸线和河段范围内新建排污口，以及围湖造田、围海造地或围填海等投资建设项目。禁止在国家湿地公园的岸线和河段范围内挖沙、采矿，以及任何不符合主体功能定位的投资建设项目。（5）禁止在《长江岸线保护和开发利用总体规划》划定的岸线保护区内投资建设除保障防洪安全、河势稳定、供水安全以及保护生态环境、已建重要枢纽工程以外的项目，禁止在岸线保留区内投资建设除保障防洪安全、河势稳定、供水安全、航道稳定以及保护生态环境以外的项目。禁止在《全国重要江河湖泊水功能区划》划定的河段保护区、保留区内投资建设不利于水资源及自然生态保护的项目。（6）禁止在生态保护红线和永久基本农田范围内投资建设除国家重大战略资源勘查项目、生态保护修复和环境治理项目、重大基础设施项目、军事国防项目以及农牧民基本生产生活等必要的民生项目以	本项目不涉及码头项目和过长江通道项目；不在自然保护区核心区、缓冲区的岸线和河段、生态保护红线、永久基本农田范围内等敏感区域范围之内；扩建项目从事普通初中教育，不属于法律法规和相关政策明令禁止的落后产能项目，不属于严重过剩产能行业的项目，不属于钢铁、石化、化工、焦化、建材、有色等高污染项目。

其他符合性分析

外的项目。（7）禁止在长江干支流 1 公里范围内新建、扩建化工园区和化工项目。禁止在合规园区外新建、扩建钢铁、石化、化工、焦化、建材、有色等高污染项目。（8）禁止新建、扩建不符合国家石化、现代煤化工等产业布局规划的项目。（9）禁止新建、扩建法律法规和相关政策明令禁止的落后产能项目。（10）禁止新建、扩建不符合国家产能置换要求的严重过剩产能行业的项目。
——《关于发布长江经济带发展负面清单指南（试行）的通知》（推动长江经济带发展领导小组办公室文件第 89 号）

4、水污染防治相关文件相符性分析

本项目从事普通初中教育，生活污水达标接管至狮山水质净化厂集中处理，各类固体废物均会妥善处理/处置，本项目符合《太湖流域管理条例》（国务院令第 604 号）和《江苏省太湖水污染防治条例》（2018 年修订）的相关规定。

5、与危险废物专项行动相关文件的相符性分析

表 1-10 与危险废物专项行动相关文件相符性分析

危险废物专项行动相关文件		项目建设	相符性
文件	相关内容		
《省生态环境厅关于印发江苏省危险废物贮存规范化管理专项整治行动方案的通知》（苏环办[2019]149号）	设置标志牌、包装识别标签和视频监控，配备通讯设备、照明设施和消防设施；在出入口、设施内部、危险废物运输车辆通道等关键位置按照危险废物贮存设施视频监控布设要求设置视频监控，并与中控室联网。鼓励有条件的企业采用云存储方式保存视频监控数据。企业应根据危险废物的种类和特性进行分区分类贮存，设置防雨、防火、防雷、防扬散、防渗漏装置及泄漏液体收集装置。	本项目拟建一处 1m ² 危废暂存区，设置标志牌、包装识别标签和视频监控，并配备通讯设备、照明设施和消防设施；在出入口、设施内部、危险废物运输车辆通道等关键位置按照危险废物贮存设施视频监控布设要求设置视频监控，并与中控室联网；设置防雨、防火、防雷、防扬散、防渗漏装置。	与文件要求相符
《省生态环境厅关于进一步加强危险废物污染防治工作的实施意见》（苏环办[2019]327号）			

其他符合性分析

6、《江苏省国家级生态保护红线规划》及《江苏省生态空间管控区域规划》

(1) 《江苏省国家级生态保护红线规划》（苏政发〔2018〕74号）

根据《江苏省国家级生态保护红线规划》，全省陆域共划定 8 大类 407 块生态保护红线区域，与本项目最近的生态红线区域为上方山国家级森林公园，详见表 1-11。

表 1-11 江苏省国家级生态保护红线规划

生态保护红线名称	类型	红线区域范围	区域面积（平方公里）	方位	距离（m）
上方山国家级森林公园	森林公园的生态保育区和核心景观区	上方山国家级森林公园总体规划中的生态保育区和核心景观区范围	5.00	东南	6400m

由上表可知，本项目不在《江苏省国家级生态保护红线规划》中划定的生态红线区域内。

(2) 《江苏省生态空间管控区域规划》（苏政发〔2020〕1号）

根据《江苏省生态空间管控区域规划》，全省共划定 811 块陆域生态空间保护区域，生态空间管控区域面积 14741.97 平方公里，与本项目最近的生态空间保护区域为枫桥风景名胜区，详见表 1-12。

表 1-12 江苏省生态空间管控区域规划

生态空间保护区域名称	主导生态功能	生态空间管控范围	面积 (km ²)	方位	距离 (m)
枫桥风景名胜区	自然与人文景观保护	东面：至“寒舍”居住小区西围墙及枫桥路西端；南面：至金门路，何山大桥北侧；西面：至大运河东岸；北面：至上塘河南岸	0.14	东北	1700m

由上表可知，本项目不在《江苏省生态空间管控区域规划》中划定的生态空间保护区域内。

其他符合性分析

二、建设项目工程分析

1、项目由来

苏州高新区实验初级中学金山路校区位于高新区狮山板块，西邻长江路，东邻新区实验高中，北侧为金山滨河道，南侧为金山路，最早建于 2003 年。随着苏州高新区建设及经济的快速发展，学校的现有规模难以满足施教区的学位需求。苏州高新区管委会决定新建苏州高新区实验初级中学金山路校区分部，使金山路校区规模达到 24 轨，并预留 1 轨，成为一个能满足教书育人工作的全新现代化学校。

本项目位于江苏省苏州市高新区邓尉路南，水警支队西地块，东邻苏州市公安局水上警察支队，南至金山滨，西至大轮浜，北至邓尉路，总用地面积 14156.9m²，总建筑面积 24676.21m²，已取得苏州高新区（虎丘区）行政审批局对苏州高新区实验初级中学金山路校区初一分部新建工程项目建议书的的批复（苏虎行审投项【2021】77 号）。

受建设单位委托，我单位承担苏州高新区实验初级中学本次新建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工作。我单位根据苏虎行审投项【2021】77 号，并与苏州高新区实验初级中学确认，本次评价内容为：苏州高新区实验初级中学金山路校区初一分部新建工程。

对照《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分类管理名录》（2021）版，本项目为“五十、社会事业与服务业 33，110 学校、福利院、养老院（建筑面积 5000 平方米及以上的）”，本项目含有生物实验室，应编制环境影响报告表；根据“关于印发《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内容、格式及编制技术指南的通知（环办环评〔2020〕33 号）”，本项目按照“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编制技术指南（污染影响类）”编制环境影响报告表。

2、建设内容

（1）主体工程

本项目规划人数 1300 人（仅开设初一年级 24 轨，并预留 1 轨，学生 1200 人，教职工 100 人）。项目总占地面积 14156.9m²，总建筑面积 24676.21m²，包括新建教学及教学辅助用房、办公用房、生活用房及停车库，配套实施雨污水管网、绿化等工程，另外，为加强原有校区与新建分部的联系，使之成为一个有机的整体，本项目还需建设沿河栈桥及平桥。

项目主体工程见下表：

建设内容

表 2-1 项目主体工程情况一览表

名称	地上层数	计容建筑面积(m ²)	不计容建筑面积(m ²)	地上(m ²)	底层占地面积(m ²)	建筑面积(m ²)	高度(m)	备注(用途等)
	架空层层数			架空(m ²)				
	(半)地下层数			(半)地下(m ²)				
教学楼及综合楼	8+1	17718.48	527.79	0	3645.42	18221.55	33.65	新建教学及教学辅助用房、办公用房。
	0			0				
	1			527.79				
食堂及礼堂	3	6673.59	0	0	2100.72	6386.77	22.51	新建食堂、报告厅、礼堂及停车库等。
	0			0				
	0			0				
门卫及附属用房	1	67.89	0	0	67.89	67.89	4.55	新建门卫及附属用房。
	0			0				
	0			0				
桥梁工程	在金山滨建设桥梁，连接金山路校区本部及新建分部，桥梁总宽为 4m，分为四个段落。上桥段为 8x7.5m 的平台；沿河段为 3 联 3x17.7m 的现浇箱梁，该段纵坡为 1.3%，解决桥梁两头高差；过河段为 1 联 3x17.7m 现浇箱梁，纵坡为 0；终点与礼堂连接段设置 5.6m 搭板。桥梁总长为 225.5m。							

(2) 公用及辅助工程

项目公用及辅助工程情况见下表：

表 2-2 项目主要公辅工程内容一览表

类别	建设名称	设计能力	备注
公用工程	供水	新鲜用水量 17757.5m ³ /a，其中生活用水 13650m ³ /a，食堂用水 4095m ³ /a，实验室用水 12.5m ³ /a。	由市政自来水管网供水
	供电	设变电所一座（2×800kVA），用电量 120 万度/a。	由市政电网供给，变配电室位于综合楼 1F 东北角
	排水	废水总量 14206m ³ /a，其中生活污水 10920m ³ /a，食堂废水 3276m ³ /a，实验室废水 10m ³ /a；雨水排放口设置 4 个（2 个接入市政雨水管，2 个就近排入河道），污水排放口设置 2 个（生活污水、实验室废水由 DW001 排放，食堂废水由 DW002 排放）；另外，设置雨水调蓄池 150m ³ 。	雨污分流，雨水接入雨水调蓄池，回收的雨水用于绿化灌溉，满溢雨水经雨水管网排放，南部雨水经雨水管网就近排入河道，北部雨水接入市政雨水管；废水经校内污水管网达标接管进狮山水质净化厂集中处理

辅助工程	供气	以天然气为气源，用量 13650m ³ /a。	来自市政天然气供气管网	
	消防	设室内外消火栓消防给水系统、自动喷水灭火系统、气体灭火系统、手提灭火器系统。	由市政自来水管网供水	
环保工程	废气	食堂油烟	1×20000m ³ /h 组合式油烟净化机组	通过专用集中烟道于建筑物的屋顶排放
	噪声	设备噪声	设隔声、减振、软连接、消声。	加强管理，选用低噪声设备，隔声减振，绿化及距离衰减等措施
		学生吵闹声	设置绿化带进行隔声、外墙隔音。	
		校内活动声	设置绿化带进行隔声、外墙隔音。	
		交通噪声	设置绿化带进行隔声、外墙隔音。	
	固废	餐厨垃圾暂存区	5m ²	位于礼堂综合楼 2F 食堂
危废暂存区		1m ²	位于综合教学楼 2F 生物标本室，按《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及其修改单的相关要求建设	

(3) 建设项目有关经济指标

表 2-3 建设项目有关经济指标表

序号	项目		主要参数指标	
1	总占地面积		14156.9m ²	
2	总建筑面积		24676.21m ²	
	其中	计容建筑面积	24459.96m ²	
		其中	教室	2716.77m ²
			图书馆	286.20m ²
			行政办公	1792.7m ²
			信息技术用房	617.17m ²
			艺术用房	438.24m ²
			实验室	622.08m ²
			劳技用房	760.88m ²
			史地教室	250m ²
			校史馆	278m ²
			食堂	1456m ²
			250 人报告厅	422.24m ²
	900 人阶梯礼堂	1676.76m ²		
不计容建筑面积		527.79m ²		
其中	消防水池及泵房	527.79m ²		
3	建筑占地面积		5814.03m ²	
4	容积率		1.73	

5	绿地率		15%
6	建筑密度		41.07%
7	机动车停车位		58 辆
	非机动车停车位		300 辆
	其中	自行车停车位	250 辆
		电瓶车停车位	50 辆
8	体育设施		/
	其中	250 米环形跑道	1 个
		篮球场	2 个

(4) 建设项目规划条件相符性分析

表 2-4 与规划设计条件相符性分析

建设项目设计意见书				
设计要点	规划要求		项目建设	相符性分析
项目位置	邓尉路南、水警支队西		邓尉路南、水警支队西	符合
用地性质	中小学用地		中小学用地	符合
地块面积	14156.9m ²		14156.9m ²	符合
容积率	≤1.8		1.73	符合
建筑密度	≤45%		41.07%	符合
绿地率	≥35%		15%	考虑到工期、地铁以及场地较为狭小，允许该项目绿地率按 15% 的指标进行控制
建筑高度	≤40 米		最大建筑高度 33.65 米	符合
建筑退让边界要求	东	沿苏州市公安局水上警察支队退地块用地红线不少于 6 米	沿苏州市公安局水上警察支队退地块用地红线不少于 6 米	符合
	南	沿金山浜绿化地退地块用地红线不少于 6 米	沿金山浜绿化地退地块用地红线 7.75 米	符合
	西	沿大轮浜绿化地退地块用地红线不少于 6 米	沿大轮浜绿化地退地块用地红线 8 米	符合
	北	沿邓尉路退地块用地红线不少于 15 米	沿邓尉路退地块用地红线不少于 15 米	符合
	附房	传达室退用地红线 2 米以上，配电房、垃圾收集站等附属用房退用地红线 3 米以上	传达室退用地红线 2 米以上，配电房、垃圾收集站等附属用房退用地红线 3 米以上	符合
	围墙	围墙沿邓尉路退用地红线不少于 2 米，沿其他边线围墙基础不超出红线。围墙高度不大于 2 米，实体基础不超过 0.3 米，沿道路采用金属透空栏杆围墙。	沿道路围墙退用地红线 2 米以上，沿其他边线围墙基础不超出红线，围墙高度不大于 2 米，实体基础	符合

			不超过 0.3 米，沿道路采用金属透空栏杆围墙。	
市政交通要求	地块机动车出入口位置	沿邓尉路可各开设1-2个机动车出入口，出入口应尽量避开道路上的公交站台、路灯杆、电线杆、桥梁引坡及右转弯拓宽车道，沿其他边线不得开设机动车出入口，结合主入口合理设置接送广场。	沿邓尉路设 1 个车行出入口，1 个人行出入口，1 个消防车行出入口，出入口避开道路上的公交站台、路灯杆、电线杆、桥梁引坡及右转弯拓宽车道，沿其他边线未开设机动车出入口，结合主入口合理设置接送广场。	符合
	停车位要求	满足《苏州市建筑物配建停车位指标》要求。	机动车停车位设 58 个，非机动车停车位 300 个。	符合
	市政管线要求	雨、污水分流，就近接入市政管道，管线入地。	雨污分流，南部雨水经雨水管网就近排入河道，北部雨水接入市政雨水管；废水经校内污水管网达标接管进狮山水质净化厂集中处理。	符合
	区内室外地坪标高	场地标高不小于 3.2 米(1985 国家高程)，并符合现状地形变化，且与周边道路有机衔接。	场地标高不小于 3.2 米，并符合现状地形变化，且与周边道路有机衔接。	符合
城市设计引导要求	简洁、现代风格，并与周边现有建筑、环境总体风格相协调。建筑造型新颖美观，注意沿街立面和绿化小品的处理，同时一并考虑灯箱、店招、店牌的设计；空调室外机等设备设施位置在设计中应采用遮蔽措施，预先设计；景观设计方案须报资规部门备案。	简洁、现代风格，并与周边现有建筑、环境总体风格相协调。建筑造型新颖美观，注意沿街立面和绿化小品的处理，同时一并考虑灯箱、店招、店牌的设计；空调室外机等设备设施位置在设计中采用遮蔽措施，预先设计；景观设计方案报资规部门备案。	符合	
其他要求	1.总图设计要求：反映地块周边 50 米范围现状。 2、设计方案多方案报审。	1.总图设计反映地块周边 50 米范围现状。 2、设计方案多方案报审。	符合	

3、实验室试剂、设备

本项目初一年级仅开设物理、生物实验室。物理实验室主要进行简单的物理学原理演示等。生物实验室主要为观察类，例如洋葱表皮等植物细胞观察等，涉及人体组织、动物细胞的直接使用外购的成品标本进行观察，本项目不涉及动物实验。

根据建设单位提供资料，本项目主要实验试剂、设备如下表：

表 2-5 实验室消耗表

序号	名称	主要成分、规格、性状	年消耗量 (t/a)	储存及包装方式	最大仓储量 (t)	来源运输
1	***	碘化钾	0.005	100mL/瓶装	0.0005	外购、汽运
2	***	氯化钠	0.002	250mL/瓶装	0.001	外购、汽运
3	***	玻璃	若干	盒装	若干	外购、汽运
4	***	玻璃、细胞	若干	盒装	若干	外购、汽运
5	***	吸水纸、擦镜纸、滴管、刀、镊子等	若干	袋装、盒装	若干	外购、汽运

表 2-6 实验室设备一览表

类别	设备名称	规格/型号	使用过程	数量 (台/套)
生物实验室	***	/	生物实验	50

4、水平衡

(1) 给水：本项目新鲜水总用量 $17757.5\text{m}^3/\text{a}$ ，包括生活用水 $13650\text{m}^3/\text{a}$ 、食堂用水 $4095\text{m}^3/\text{a}$ 、实验用水 $12.5\text{m}^3/\text{a}$ 。

(2) 排水：本项目废水排放量 $14206\text{m}^3/\text{a}$ ，包括生活污水 $10920\text{m}^3/\text{a}$ 、食堂废水 $3276\text{m}^3/\text{a}$ ，实验室废水 $10\text{m}^3/\text{a}$ 。

本项目水平衡见下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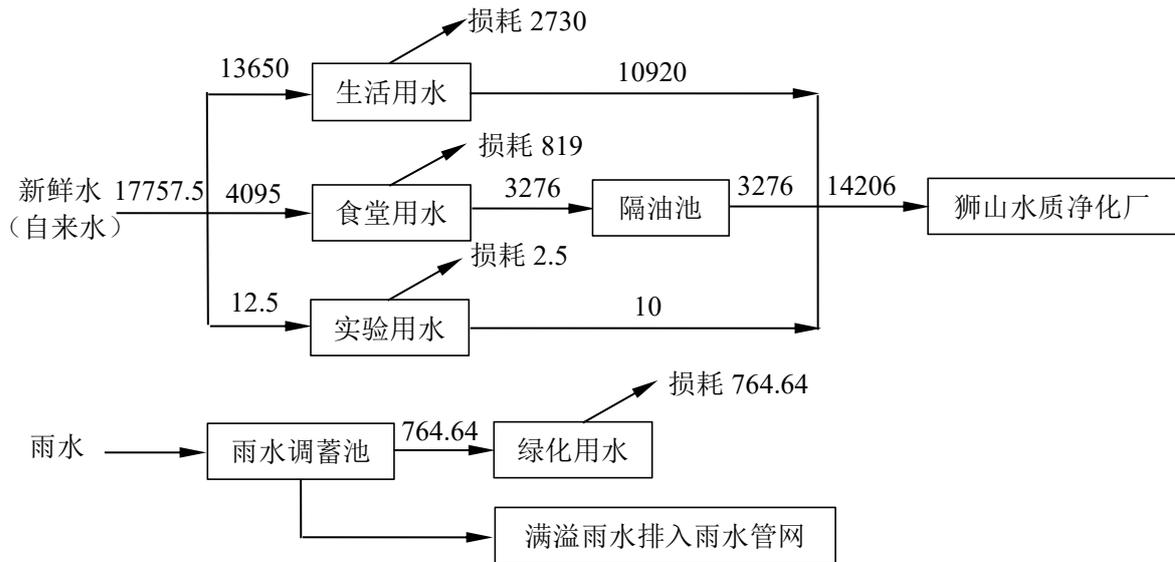


图 2-1 本项目水平衡图 (m^3/a)

5、平面布置

本项目综合楼位于东北侧，包括所有专业教室+办公+行政+设备。教学楼位于东南侧，包括所有普通教室+社团活动+部分教学办公。中部设置校园前广场、篮球场、跑道。礼堂综合楼位于西侧，包括机动车库、食堂、250 人报告厅、900 人阶梯礼堂。本部学生使用礼堂时，可以通过新建廊桥，接到一层顶部平台，通过直跑梯直接进入礼堂大厅，与初一年级流线无交叉，对初一年级正常教学无干扰。车库位于最西侧，车行入口位于西北角，车行流线直接进入车库，不会与人行流线交叉。本项目具体平面布置图见附图 2。

另外，为加强原有校区与新建分部的联系，本项目在西南角设置沿河栈桥及平桥，连接到原有校区，桥梁走向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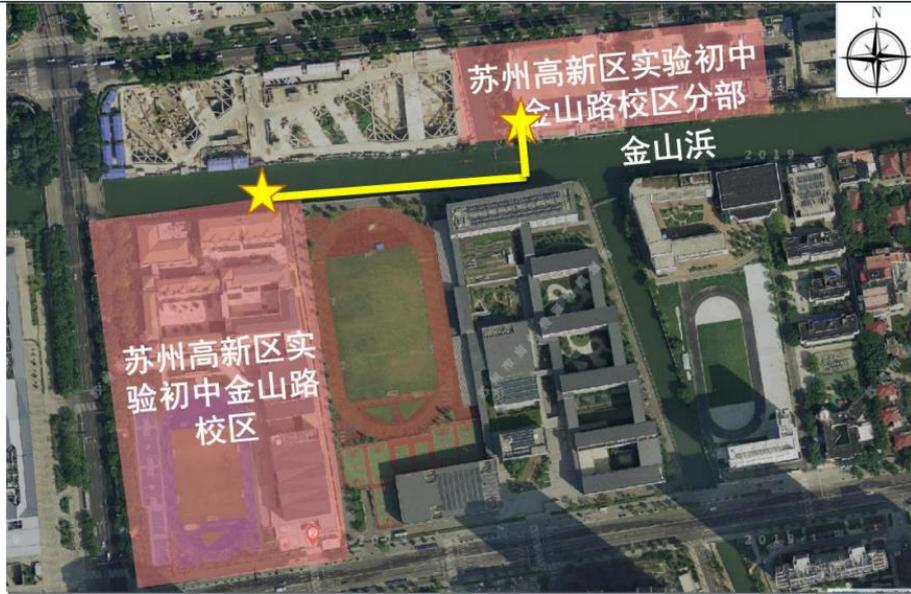


图 2-2 桥梁走向图

一、施工期

1、房屋建筑施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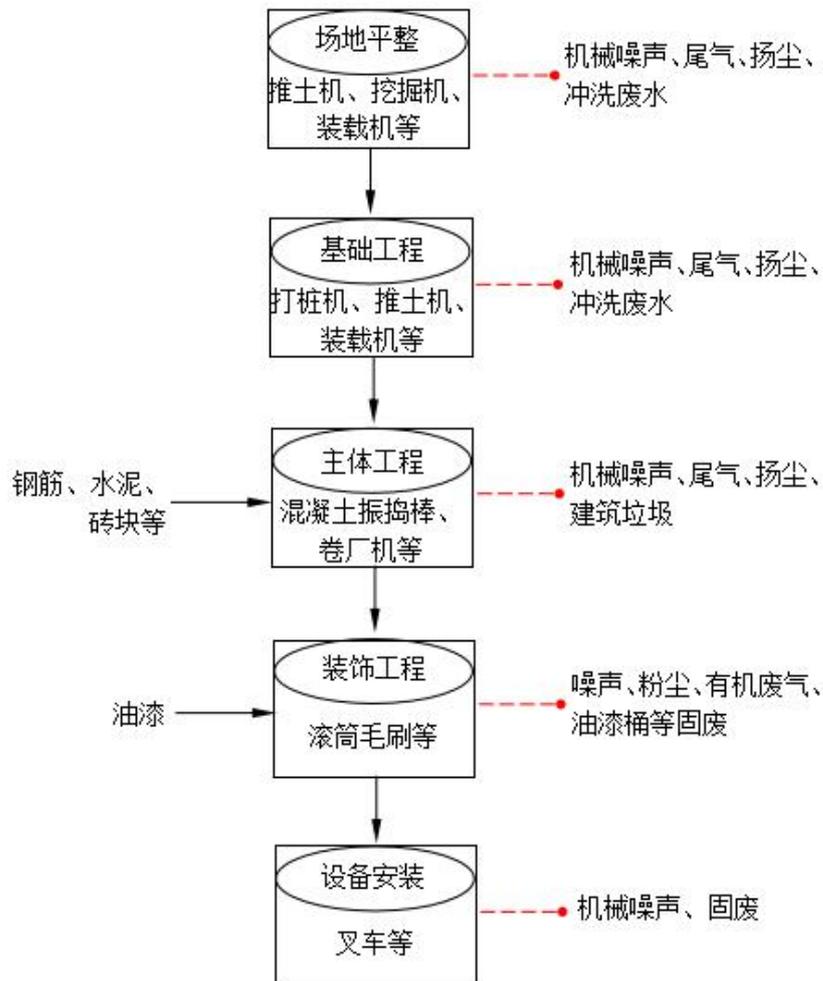


图 2-3 房屋建筑施工期工艺流程及产污环节示意图

工艺流程简述:

①场地平整

将天然地面通过挖高填底的方式改造成工程所需的平面，使场地的自然标高达到设计要求的高度，建立必要的、能够满足施工要求的供水、排水、供电、道路以及临时建筑等基础设施，包括挖方、填方等。

产污分析:

- 1) 推土机、挖掘机、装载机、打桩机等运行时产生的机械噪声;
- 2) 机械设备运行带动的扬尘、尾气;
- 3) 砂石料冲洗废水和车辆、机械设备冲洗水等施工废水。

②基础工程

包括定位放线、打桩、测桩、基槽开挖、浇筑砼垫层、回填桩基等基础施工。

产污分析：

- 1) 推土机、挖掘机、装载机等运行时产生的机械噪声；
- 2) 机械设备运行带动的扬尘、尾气；
- 3) 砂石料冲洗废水和车辆、机械设备冲洗水等施工废水。

③主体工程

主体工程的主要施工内容为厂房建筑的施工，包括模板、钢筋、混凝土三个主要分项工程。

产污分析：1) 主体工程在施工过程中将产生混凝土振捣棒、卷扬机等施工机械的运行噪声；

- 2) 施工机械运行产生的尾气；
- 3) 在挖土、堆场和运输过程中产生大量扬尘；
- 4) 施工废水；
- 5) 废石块等建筑垃圾。

④装饰工程

装饰工程具体内容包括内外墙面和防腐刷漆等。

产污分析：

- 1) 人员及车辆噪声；
- 2) 粉尘；
- 3) 油漆和喷涂产生的有机废气；
- 4) 油漆桶等固体废弃物。

⑤设备安装

主要为设备安装工作。

产污分析：

- 1) 电动叉车等机械及设备噪声；
- 2) 少量固体废弃物。

2、桥梁施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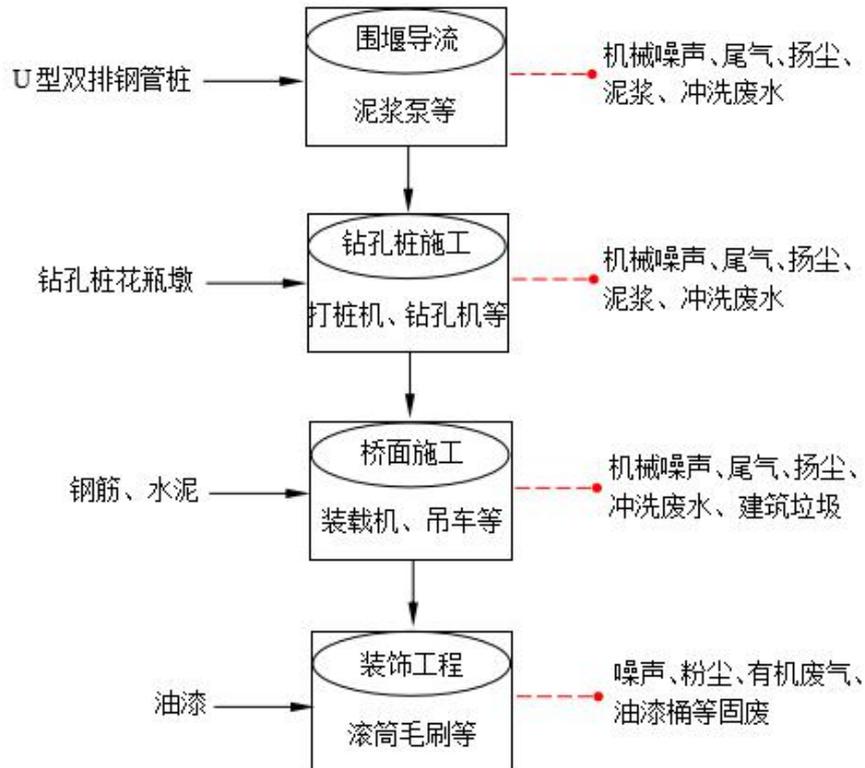


图 2-4 桥梁施工期工艺流程及产污环节示意图

工艺流程简述：

①围堰导流

起点段与沿河段采用U型双排钢管桩围堰，围堰设置好后将围堰内水抽出。

产污分析：

- 1) 泥浆泵等机械设备运行时产生的机械噪声；
- 2) 机械设备运行带动的扬尘、尾气；
- 3) 泥浆泵抽出的泥浆；
- 4) 机械设备冲洗水等施工废水。

②钻孔桩施工

包括钻孔、打桩等基础施工，桥梁下部结构桥墩为钻孔桩花瓶墩。

产污分析：

- 1) 打桩机、钻孔机等运行时产生的机械噪声；
- 2) 机械设备运行带动的扬尘、尾气；

- 3) 钻孔过程产生的泥浆;
- 4) 机械设备冲洗水等施工废水。

③桥面施工

桥梁上部结构均为现浇施工，施工时间不断河；起点段与沿河段用满堂支架施工上部结构；过河段采用水上平台，搭设模板后现浇；连接段位于岸上采用满堂支架施工。

产污分析：

- 1) 装载机、吊车等运行时产生的机械噪声；
- 2) 机械设备运行带动的扬尘、尾气；
- 3) 车辆、机械设备冲洗水等施工废水；
- 4) 废砂石等建筑垃圾。

④装饰工程

为保证师生通行方便与安全，桥梁上设置弧形顶廊架，廊架左右两侧设置防护栏杆。装饰工程具体内容包括廊架、栏杆、扶手防腐刷漆等。

产污分析：

- 1) 人员及车辆噪声；
- 2) 粉尘；
- 3) 油漆和喷涂产生的有机废气；
- 4) 油漆桶等固体废弃物。

二、营运期

本项目初一年级仅开设物理、生物实验室。物理实验室主要进行简单的物理学原理演示等。生物实验室主要为观察类，例如洋葱表皮等植物细胞观察等，涉及人体组织、动物细胞等的观察实验直接使用外购的成品标本，本项目不涉及动物实验。生物实验室具体的工艺流程如下：

说明：流程图中 S_x—固废及编号，W_x-废水及编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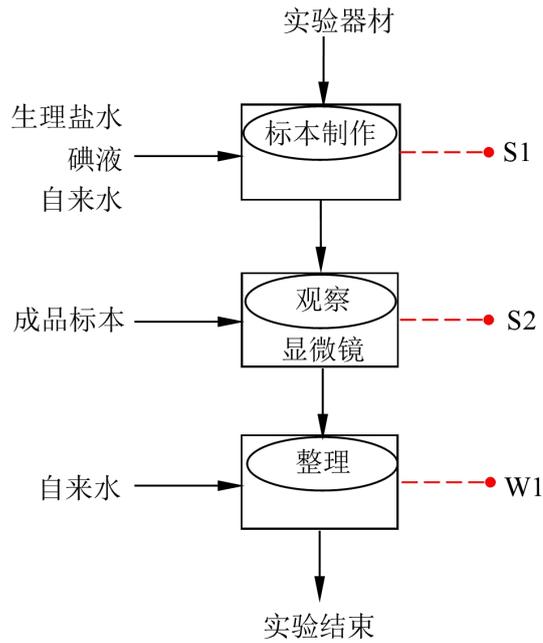


图 2-5 生物实验工艺流程图

工艺流程简述:

标本制作: 用干净纱布将载玻片、盖玻片擦拭干净，用滴管在载玻片中间滴一滴生理盐水或者清水，将观察对象置于水滴中，用镊子夹起盖玻片，使其一边接触载玻片上的液滴，然后缓缓的盖在液滴上，在盖玻片一侧滴一滴碘液，用吸水纸从盖玻片对侧引流，使碘液扩散到整个标本。该过程有实验试剂废包装、废实验器材等实验室废物（S1）产生。

观察: 显微镜的使用步骤包括①取镜和安放；②对光；③观察（放片、调焦）；④清洁与收镜。该过程有废实验器材等实验室废物（S2）、废实验标本（S3）产生

整理: 根据课本要求，学生绘制出细胞结构简图，最后由实验室老师清洗实验器材，整理实验桌，此过程有实验室废水产生（W1）。

本项目主要产污环节及排污特征见下表。

表 2-7 项目主要产污环节及排污特征一览表

污染源布局	生产工艺	产生工段	实验仪器	设施参数	主要污染因子
生物实验室	生物实验	标本制作	/	/	实验室废物 S1
		观察	显微镜	/	实验室废物 S2、废实验标本 S3
		整理	/	/	实验室废水 W1

本项目为新建项目，目前项目地块内西部为苏州市高新区狮山消防大队，面积约为 6027m²，地块内中部为苏州市公安局交通巡逻警察支队虎丘大队，面积约为 3626m²，地块内东部为苏州市高新区狮山派出所，面积约为 4507m²。为防范原址地块再开发利用存在的环境污染问题，苏州高新区实验初级中学委托江苏世科环境发展有限公司按照《建设用地土壤污染状况调查技术导则》（HJ 25.1-2019）的要求，对邓尉路以南、塔园路以西地块进行土壤污染状况调查工作，以了解目前地块土壤和地下水的环境状况。

本次调查结论如下：

（1）土壤环境质量

本地块土壤样品 pH 为 7.31~8.37；重金属汞、砷、铅、镉、铜、镍所有点位均有检出，检出值均未超过《土壤环境质量 建设用地土壤污染风险管控标准（试行）》（GB36600-2018）中第一类用地筛选值。

本地块土壤样品挥发性有机物（VOCs）仅在点位 S2（4.0-5.0m）检出甲苯，检出值未超过《土壤环境质量 建设用地土壤污染风险管控标准（试行）》（GB36600-2018）中第一类用地筛选值，其余检测因子浓度均低于检出限；半挥发性有机物（SVOCs）均低于检出限，满足《土壤环境质量 建设用地土壤污染风险管控标准（试行）》（GB36600-2018）中第一类用地筛选值。

土壤样品石油烃（C₁₀-C₄₀）所有点位均有检出，检出值均未超过《土壤环境质量 建设用地土壤污染风险管控标准（试行）》（GB36600-2018）中第一类用地筛选值。

（2）地下水环境质量

本地块地下水样品 pH 为 7.25~8.64，满足《地下水质量标准》（GB/T 14848-2017）IV 类标准；重金属检出汞、砷，检出值均满足《地下水质量标准》（GB/T 14848-2017）的 III 类水标准。

挥发性有机物（VOCs）、半挥发性有机物（SVOCs）浓度均低于检出限，满足《地下水质量标准》（GB/T 14848-2017）的 III 类水标准。

地下水样品石油烃（C₁₀-C₄₀）均有检出，检出值均低于《上海市建设用地地下水污染风险管控筛选值补充指标》（沪环土〔2020〕62 号）中第一类用地筛选值。

综上所述，本次调查结果显示地块内土壤中检出指标汞、砷、铅、镉、铜、镍、甲

与项目有关的原有环境污染问题

苯、石油烃（C₁₀-C₄₀），检出值均未超过《土壤环境质量 建设用地土壤污染风险管控标准（试行）》（GB36600-2018）中第一类用地筛选值。地下水 pH 满足《地下水质量标准》（GB/T 14848-2017）的 IV 类水标准，汞、砷检出值均满足《地下水质量标准》（GB/T 14848-2017）的 III 类水标准，石油烃（C₁₀-C₄₀）检出值均低于《上海市建设用地地下水污染风险管控筛选值补充指标》（沪环土〔2020〕62 号）中第一类用地筛选值。按照《建设用地土壤污染状况调查技术导则》（HJ 25.1-2019）的要求，调查工作可结束，无需进行后续详细调查。本项目地块不属于污染地块，满足第一类用地的要求，可作为学校用地进行开发建设。

三、区域环境质量状况、环境保护目标及评价标准

区域 环境 质量 现状	<p>1、大气环境</p> <p>1.1 环境空气质量评价标准</p> <p>根据《苏州市环境空气质量功能区划分》，本项目所在区域为二类功能区，SO₂、NO₂、CO、O₃、PM₁₀、PM_{2.5}执行《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及其修改单表1中的二级标准。</p> <p>1.2 环境空气质量状况</p> <p>本项目所在区域基本污染物的环境质量达标情况采用《2020年度苏州高新区环境质量公报》中的数据进行分析评价，苏州高新区环境空气中SO₂、NO₂、PM₁₀、PM_{2.5}、CO均能达到《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二级标准，O₃超标，项目所在区域环境空气质量不达标。</p> <p>根据《苏州市空气质量改善达标规划（2019-2024）》，通过采取如下措施：调整能源结构，控制煤炭消费总量；调整产业结构，减少污染物排放；推进工业领域全行业、全要素达标排放；加强交通行业大气污染防治；严格控制扬尘污染；加强服务业和生活污染防治；推进农业污染防治；加强重污染天气应对。届时，区域大气环境质量状况可以得到持续改善。</p> <p>2、地表水环境</p> <p>2.1 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p> <p>根据《江苏省地表水（环境）功能区划》（苏政复[2003]29号）及《苏州国家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开发建设规划（2015-2030年）》，高新区主要河流执行《地面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III类、IV类标准限值，其中SS参照执行《地表水资源质量标准》（SL63-94）表3.0.1-1中相应标准限值。</p> <p>2.2 地表水环境质量状况</p> <p>根据《2020年度苏州高新区环境质量公报》，2020年，苏州高新区2个集中式饮用水水源地水质均属安全饮用水，省级断面考核达标率为100%，重点河流水环境质量基本稳定。具体如下：</p> <p>①集中式饮用水源地</p> <p>上山村饮用水源地水质达标率为100%；金墅港饮用水源地水质达标率为100%。</p>
----------------------	--

②省级考核断面

省级考核断面京杭运河浒关上游、轻化仓库年度水质达标率 100%，年均水质符合 III 类。

③主要河流水质

京杭运河（高新区段）：2020 年水质目标 IV 类，年均水质 IV 类，达到水质目标，总体水质有所改善。

胥江（横塘段）：2020 年水质目标 III 类，年均水质 IV 类，未达到水质目标，总体水质基本稳定。

浒光运河：2020 年水质目标 III 类，年均水质 III 类，达到水质目标，总体水质基本稳定。

金墅港：2020 年水质目标 IV 类，年均水质 III 类，优于水质目标，总体水质基本稳定。

综上，可判定项目纳污水体京杭运河符合地表水 IV 类标准。

3、声环境

3.1 声环境质量评价标准

根据《市政府关于印发苏州市市区声环境功能区 划分规定（2018 年修订版）的通知》（苏府[2019]19 号）及《苏州国家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开发建设规划（2015-2030 年）》，本项目所在区域为 2 类声环境功能区。项目各厂界执行《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表 1 中 2 类标准。

3.2 声环境质量现状

为了解项目所在地周边声环境质量现状，本次委托江苏世科同创环境技术有限公司对项目厂界外周边 50 米范围内 3 处代表性声环境保护目标（N1 江苏省苏州实验中学、N2 苏州新草桥中学、N3 水上警察支队）进行了噪声监测-详见附件 8，监测时间为 2021 年 5 月 22 日，天气情况：晴，风速为 2.0~2.1m/s，夜间天气情况：晴，风速为 1.9~2.0m/s，监测结果见表 3-5。

表 3-5 声环境质量现状监测结果

监测日期	测点编	测点位置	等效声级值 dB(A)		标准值 dB(A)		评价	主要噪声源
			昼间	夜间	昼	夜间		

		码				间			
	2021.5.22	N1	江苏省苏州实验中学	52.3	43.6	60	50	达标	敏感点环境噪声
		N2	苏州新草桥中学	52.6	43.9				
		N3	水上警察支队	54.1	44.5				
<p>监测结果表明，江苏省苏州实验中学、苏州新草桥中学、水上警察支队声环境质量现状能达到《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表1中2类标准。</p> <p>4、生态环境</p> <p>本项目用地范围内不含有生态环境保护目标，无需进行生态现状调查。</p> <p>5、电磁辐射</p> <p>本项目主要从事普通初中教育行业，不属于电磁辐射类项目，且不使用辐射类设备，无需开展电磁辐射现状监测与评价。</p> <p>6、地下水、土壤环境</p> <p>根据地块土壤污染状况调查报告，结果显示本项目地块内土壤中检出指标汞、砷、铅、镉、铜、镍、甲苯、石油烃（C₁₀-C₄₀），检出值均未超过《土壤环境质量 建设用地土壤污染风险管控标准（试行）》（GB36600-2018）中第一类用地筛选值。地下水pH满足《地下水质量标准》（GB/T 14848-2017）的IV类水标准，汞、砷检出值均满足《地下水质量标准》（GB/T 14848-2017）的III类水标准，石油烃（C₁₀-C₄₀）检出值均低于《上海市建设用地地下水污染风险管控筛选值补充指标》（沪环土〔2020〕62号）中第一类用地筛选值。</p>									

区域环境
质量现状

主要环境保护目标（列出名单及保护级别）

经现场实地调查，项目周边环境保护目标见下表。项目周围环境状况见附图 3。

表 3-6 项目周边主要环境保护目标表

环境要素	坐标 (m)		保护对象	规模 (人)	环境功能区	相对厂址方位	距本项目最近厂房距离(m)
	X	Y					
大气环境	0	0	苏州高新区实验初级中学金山路校区分部（本项目）	1300	二类区	/	0
	0	-35	江苏省苏州实验中学	3000		南	35
	-170	-40	苏州高新区实验初级中学金山路校区	2500		西南	180
	85	-35	苏州新草桥中学	3000		南	35
	240	20	水上警察支队	100		东	6
	290	10	永新大厦	300		东	70
	360	20	横塘街道办事处	100		东	120
	0	180	中旅狮山名门	1300		北	90
	0	200	格林花园	1500		北	300
	470	110	美之苑	1600		东北	260
	630	150	滨河花苑三期-北区	150		东北	415
	520	20	滨河花苑	400		东	590
	500	-40	苏州高新区实验小学	1500		东	280
	500	-150	狮山新苑	500		东	360
	600	-180	圣爱医院	200		东南	460
	260	-30	桃源度假村	200		东南	52
	390	-180	新港大厦	300		东南	260
	517	-270	狮山新苑-西区	400		东南	415
	230	-200	外国语学校附属幼儿园	800		南	240
0	-350	龙湖狮山天	2000	南	350		

主要环境保护目标

			街				
	-180	-370	日航酒店	150		南	415
	-375	80	荷澜庭	1500		西北	380
声环境	0	0	苏州高新区 实验初级中学 金山路校区 分部（本项目）	1300	2类	/	0
	0	-35	江苏省苏州 实验中学	4000		南	35
	85	-35	苏州新草桥 中学	4000		南	35
	240	20	水上警察支 队	100		东	5
地下水环境	500m内无特殊地下水资源						
生态环境	项目用地范围内无生态环境保护目标						
注：以西南角为原点（0，0），见附图3。							

一、施工期污染物排放标准

1、废气污染物排放标准

项目施工期废气主要为施工扬尘、施工机械设备和运输车辆产生的废气，施工期废气排放执行《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32/4041-2021）表3排放限值标准和《工作场所有害因素职业接触限值 第一部分：化学有害因素》（GBZ2.1-2019）表1排放限值标准。

2、废水污染物排放标准

施工期的废水主要为施工废水、施工人员生活污水以及桥梁工程水下施工产生的泥浆水，施工废水、泥浆水经沉淀处理达到《城市污水再生利用 城市杂用水水质》（GB/T18920-2020）表1建筑施工水质标准后，回用于施工场地洒水降尘。施工期生活污水接管进入狮山水质净化厂集中处理。

3、噪声污染物排放标准

项目施工期噪声执行《建筑施工场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523-2011）表1标准。

二、营运期污染物排放标准

1、废气污染物排放标准

①食堂油烟：

食堂产生的餐饮油烟执行《饮食业油烟排放标准》（GB18483-2001）表2中大型饮食单位油烟最高允许排放浓度和油烟净化设施最低去除率，本项目食堂标准灶头为10个，规模为大型。

②天然气燃烧废气

本项目食堂燃料使用城市管道天然气，燃烧后产物主要为烟尘、SO₂、NO_x，执行《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32/4041-2021）表3排放限值标准。

③汽车尾气

停车场汽车尾气执行《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32/4041-2021）表3排放限值标准和《工作场所有害因素职业接触限值 第一部分：化学有害因素》（GBZ2.1-2019）表1排放限值标准。

2、废水污染物排放标准

本项目污水达标接管进狮山水质净化厂集中处理。污水厂尾水排放 COD_{Cr}、氨氮、TN、TP 执行《关于高质量推进城乡生活污水治理三年行动计划的实施意见》（苏政发【2018】77号）苏州特别排放限值，SS、动植物油、LAS 执行《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标准。

3、噪声排放标准

项目所在区域各厂界噪声均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表1中2类标准。

4、固废污染控制标准

本项目一般固体废物贮存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2020年修订）、《江苏省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条例》（2018年修订）的要求。危险废物贮存执行《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及其修改单的要求。

总量控制因子和排放指标:

1、总量控制因子

根据《国务院关于印发“十三五”生态环境保护规划的通知》（国发〔2016〕65号）的要求，结合建设工程的具体特征，确定项目的总量控制因子为：

大气污染物考核因子：食堂油烟；

水污染物总量控制因子：COD、NH₃-N、TP、TN；考核因子：SS、LAS、动植物油；

固体废物总量控制因子：固体实现零排放。

2、项目总量控制指标和控制要求

表 3-15 污染物总量控制指标 单位：t/a

类别	污染物名称	产生量	削减量	排放量	申请量
水污染物	水量	14206	0	14206	14206
	COD	7.103	0	7.103	7.103
	SS	5.682	0	5.682	5.682
	氨氮	0.639	0	0.639	0.639
	TN	0.994	0	0.994	0.994
	TP	0.114	0	0.114	0.114
	LAS	0.066	0	0.066	0.066
	动植物油	0.655	0.393	0.262	0.262

3、总量平衡途径

废水：本项目产生的废水污染物排放量向苏州市高新区生态环境局申请，在狮山水质净化厂已核批的总量内平衡；

废气：本项目年耗油量较少，食堂产生的油烟只进行定性分析，不作总量申请。

固废：本项目固体废物实现零排放，不需申请总量。

总量控制指标

四、主要环境影响和保护措施

施工期环境保护措施

1、废气防治措施

施工期废气主要为扬尘、施工机械设备和运输车辆产生的废气及少量油漆废气。

(1) 扬尘防治措施

根据《江苏省大气污染防治条例》、《关于严格执行全市城区房屋建筑施工现场扬尘治理六个百分之百标准的通知》、《市政府关于印发〈关于进一步加强我市建筑工地扬尘防治工作的若干意见〉的通知》（苏府〔2019〕41号）、《关于进一步加强我市建筑工地扬尘防治工作建立落实相关工作标准的通知》（扬尘管控办〔2019〕10号）等要求，做到周边 100% 围挡、出入车辆 100%冲洗、100%湿法作业、车辆 100%密闭运输、现场地面 100%硬化、物料堆放 100%覆盖要求。

(2) 施工机械设备、运输车辆产生的废气防治措施

施工过程中，施工机械会因为燃料的燃烧而产生一定的废气。该部分废气产生量极少，属于间歇性排放，且产生时间有限，因此，本次评价对该部分废气不作重点评价。建议选用高性能运输车辆和施工机械，减少施工机械尾气的影响。

(3) 油漆废气防治措施

施工过程中，会使用油漆进行装饰、防腐等，该部分废气产生量较少，属于间歇性排放，且产生时间有限。建议选用挥发性含量较低的油漆以及油漆除味剂，应加强室内的通风换气，通过周边植物液气相反应法去除有机废气成分，使废气达标排放，并有效解决喷涂废气异味影响周边环境的问题。

2、废水防治措施

施工期的废水主要为施工人员的生活污水、施工废水以及桥梁工程水下施工产生的泥浆水。

(1) 施工场地废水

施工期应加强施工管理，通过在施工场地设置沉淀池、隔油池处理施工废水，处理后的尾水用于洒水降尘，严禁排入沿线水体。

(2) 施工生活污水

施工期生活污水接管至狮山水质净化厂集中处理，处理达标后尾水本项目不设施工营地，不提供食宿，施工期生活污水产生量为 864t。生活污水中的主要污染物为 COD、SS、

NH₃-N、TP，接管进入狮山水质净化厂。

(3) 泥浆水

安排专人及时将泥浆抽至岸边的泥浆池进行沉淀，沉淀后的泥浆不得排入湖中。

3、噪声防治措施

施工期噪声主要有施工机械噪声和运输车辆噪声。为确保施工噪声实现场界噪声达标排放，项目在施工过程中主要采取以下措施进行噪治理及防护：

(1) 施工时采用降噪作业方式：施工机械选型时尽量选用可替代的低噪声的设备，对动力机械设备进行定期的维修、养护，避免设备因松动部件的振动或消声器的损坏而增加其工作时的声压级；设备用完后或不用时应立即关闭。

(2) 合理安排施工时间，施工方应减少在休息时间施工，将倾倒卵石料等强噪声作业尽量安排在白天进行；若工艺要求夜间必须进行连续作业的强噪声施工，应征得当地主管部门的同意，在取得夜间施工许可证后方可进行。

(3) 施工过程中，应合理进行施工总平布置。将主要高噪声的作业点置于项目中部，以充分利用施工场地的距离衰减缓解噪声污染地。

(4) 最大限度地降低人为噪声：在操作中尽量避免敲打砼导管；搬卸物品应轻放，施工工具不要乱扔、远扔；木工房使用前应完全封闭；运输车辆进出施工现场控制或禁止鸣喇叭，减少交通噪声。

4、固体废弃物防治措施

4.1 建筑垃圾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2020年修订）第五章建筑垃圾、农业固体废物等中第六十三条，施工期建筑垃圾防治措施如下：

(1) 工程施工单位应当编制建筑垃圾处理方案，采取污染防治措施，并报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环境卫生主管部门备案。

(2) 工程施工单位应当及时清运工程施工过程中产生的建筑垃圾等固体废物，并按照环境卫生主管部门的规定进行利用或者处置。

(3) 工程施工单位不得擅自倾倒、抛撒或者堆放工程施工过程中产生的建筑垃圾。

4.2 泥浆

泥浆在岸边经过沉淀、干化后用专用槽车运至政府指定渣土消纳点集中处理。

4.3 生活垃圾

施工人员产生的生活垃圾经袋装分类收集后，由环卫部门统一运送到垃圾处理场集中处理。

1、废气

1.1 废气产生情况

1.1.1 源强核算方法

本项目仅开设物理、生物实验室，物理实验室主要进行简单的物理学原理演示等，无废气产生；生物教学实验主要为观察类，实验主要用到生理盐水、碘液等，无废气产生。本项目属于 P8331 普通初中教育行业，本次评价参照《污染源源强核算技术指南 准则》（HJ884-2018）中源强核算方法进行核算。

表 4-2 废气源强核算方法一览表

产污工序	污染源	废气编号	污染物核算因子	源强核算方法
食堂油烟	灶头	/	油烟	不作定量计算
燃料燃烧	天然气	/	烟尘、SO ₂ 、NO _x	不作定量计算
汽车尾气	汽车	/	颗粒物、NO _x 、SO ₂ 、CO、非甲烷总烃	不作定量计算

1.1.2 源强核算过程

(1) 食堂油烟

本项目师生总人数为 1300 人，人均耗油量取 10g/人·次，每日提供一餐，则日耗油总量为 13kg，每年按 210 天计，耗油量为 2.73t/a。由于耗油量较少，食堂油烟产生量较小，本次评价不作定量计算。

本项目在设计时已经考虑在建筑物设置专用烟道，食堂油烟经组合式油烟净化机组处理后通过专用集中烟道于建筑物的屋顶排放。

(2) 燃料燃烧

本项目食堂燃料使用城市管道天然气，燃烧后产物主要为烟尘、SO₂、NO_x。本项目师生总人数为 1300 人，天然气使用量以 0.05m³/（人·餐）计，每年按 210 天计，则年用量 13650m³/a。由于天然气为清洁能源，且年用量较小，污染物产生量较小，本次评价不作定量分析。

(3) 汽车尾气

汽车尾气主要是指汽车进出车库及在车库内行驶时，汽车怠速及慢速（≤5km/h）状态下的尾气排放，包括排气管尾气、曲轴箱漏气及油箱和化油箱等燃料系统的泄漏等。汽车

尾气中主要污染因子为颗粒物、NO_x、SO₂、CO、非甲烷总烃等。

本项目共设置机动车停车位 61 个，均为地上停车位，露天情况下车辆启动时间较短，采取自然通风，废气易于扩散且排放量较小，本次评价不作定量计算。

1.1.3 废气产生及排放情况汇总

表 4-3 废气产生及排放情况一览表

产生环节	污染物名称	污染物产生量 t/a				治理措施				是否为可行技术	排放形式
		废气量 m ³ /h	浓度 mg/m ³	速率 kg/h	产生量 t/a	收集方式	收集效率	处理工艺	处理效率		
食堂油烟	油烟	20000	/	/	/	/	/	组合式油烟净化机组	90%	是	经专用烟道于楼顶排放（间歇，1260h/a）
燃料燃烧	颗粒物、SO ₂ 、NO _x	/	/	/	/	/	/	/	/	/	无组织
汽车尾气	颗粒物、NO _x 、SO ₂ 、CO、非甲烷总烃	/	/	/	/	/	/	/	/	/	无组织

运营期环境影响和保护措施

1.2 废气治理措施及可行性分析

1.2.1 有组织废气治理措施

(1) 处理流程



图 4-1 废气收集处理系统示意图

(2) 可行性分析

组合式油烟净化机组根据低温等离子体净化原理和机械离心原理相结合而设计。该机由离心分离段、高效过滤段、低温等离子净化段、消声段等部分组成。

①离心分离段:采用机械除油技术,利用风机气体动力进行净化油烟。通过流体力学的双向流理论在叶轮内部实现油烟分离。通过改变叶片的角度和叶片的形式,使油烟分子在叶轮盘、片上撞击聚集。使油烟呈微粒油雾状,被离心力甩入箱体内壁,由漏油管流出。

②高效过滤消声段:经过前端处理后,去除了大部分油烟,而逃逸的微米级油烟气被后置的高效过滤段(粗过滤和精过滤)处理后大部分被过滤,余下的亚微米级的油雾微粒和烟气中有毒有害物质及异味等进入低温等离子体净化段处理。

该段在过滤净化同时具有吸声降噪作用,使设备整体噪声得到有效控制。

③低温等离子净化段:该段主要采用电晕放电方法产生高浓度离子,然后利用等离子体使通过电场的烟气中的颗粒带上不同(正、负)的电荷,从而自相吸引,凝并,单个体积增大聚集成大团而沉降,这样使烟气得到净化,可以对小至亚微米级的细微油烟颗粒物进行有效的收集。区别于静电式直接利用电场极板吸附油烟颗粒的净化方式,延长电场有效工作时间,达到低碳运行。

等离子体是一种聚集态物质,其所拥有的高能电子同油烟中的分子碰撞时会发生一系列基元物化反应,并在反应过程中产生多种活性自由基和生态氧,即臭氧分解而产生的原子氧。活性自由基可以有效地破坏各种病毒、细菌中的核酸,蛋白质,使其不能进行正常的代谢和生物合成,从而致其死亡;而生态氧能迅速将油烟分子异味气体分解或还原为低分子无害物质。

④设备末端设有独立消声段,确保降低设备噪声。

1.2.2 无组织废气控制措施

对于汽车尾气,可通过停车场设置远离学生活动较频繁的位置,减少对学生的影响。

1.3 非正常工况

非正常工况包括开停工、设备故障和检修等食堂灶头和环保设施不能同步运行等情况下的排污,不包括事故排放。

1) 开、停工

对于开、停工,学校需做到:

①食堂开工时,首先运行油烟净化装置,然后再进行人工操作。

②食堂停工时，油烟净化装置保持继续运转，待产生的油烟排出之后才逐台关闭。

2) 生产设备故障和检修

设备故障时应立即停止作业，环保设施继续运行，待污染物得到充分处理后再关闭环保设施，可以确保废气排放情况和正常生产一样。

发生时食堂灶头应立即停止使用，平时采取以下措施可有效防止环保设施失效，避免非正常工况：

a) 根据运行经验，至少每月对环保设施开展一次例行检查。

b) 油烟净化装置定期维护保养。

1.4 废气排放环境影响

本项目耗油量较少，食堂油烟产生量较小，经专用烟道于楼顶达标排放；本项目使用燃料使用清洁能源天然气，且年用量较小，污染物产生量较小；本项目共设置机动车停车位61个，均为地上停车位，露天情况下车辆启动时间较短，采取自然通风，废气易于扩散且排放量较小；因此，废气能够达标排放。

1.5 环境影响结论

本项目主要污染因子为油烟，项目采取组合式油烟净化机组处理，去除率90%，可确保油烟达标排放。

本项目所在区域环境空气中SO₂、NO₂、PM₁₀、PM_{2.5}、CO均能达到《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二级标准，O₃超标，为环境空气质量不达标区。为进一步改善环境质量，根据《苏州市空气质量改善达标规划（2019-2024）》，通过采取如下措施：调整能源结构，控制煤炭消费总量；调整产业结构，减少污染物排放；推进工业领域全行业、全要素达标排放；加强交通行业大气污染防治；严格控制扬尘污染；加强服务业和生活污染防治；推进农业污染防治；加强重污染天气应对。届时，区域大气环境质量状况可以得到持续改善。

2、废水

2.1 废水产生情况

2.1.1 源强核算方法

本项目产生的污水主要为学生、教职工办公生活、食堂废水、实验室废水。本项目学生、教职工办公生活污水中主要污染物为COD、SS、氨氮、TP；食堂餐饮废水主要污染物

为 COD、SS、氨氮、TP、LAS、动植物油；实验室废水主要污染物为 COD、SS。本次评价主要参照《污染源源强核算技术指南 准则》（HJ884-2018）中源强核算方法进行核算。

表 4-4 废水源强核算方法一览表

产污工序	污染源/生产设施	污染物核算因子	源强核算方法
生活污水	/	COD、SS、氨氮、TP、TN	产污系数法
食堂废水	/	COD、SS、氨氮、TP、TN、LAS、动植物油	产污系数法
实验室废水	/	COD、SS	产污系数法

2.1.2 源强核算过程

(1) 给水：本项目新鲜水总用量 17757.5m³/a，包括生活用水、食堂用水、实验用水。

①生活用水

根据《江苏省工业、服务业和生活用水定额（2014年修订）》，中等教育走读用水定额为 50L/人·天，本项目师生总人数为 1300 人，每年按 210 天计，则生活用水量为 13650m³/a。

②食堂用水

项目建成后设有食堂，每日提供一餐。本项目师生总人数为 1300 人。根据《江苏省工业、服务业和生活用水定额（2014年修订）》，食堂用水定额为 15L/人·天，每年按 210 天计，则食堂用水量为 4095m³/a。

③实验用水

本项目主要是生物实验室用水，物理实验室无需用水。本项目生物实验室用水主要包括标本制作用水、实验器材清洗用水，本项目不涉及动物实验，且实验频次较低，平均每班每月 1~2 次，全年按 500 次计，每次实验用水约 25L，则生物实验室用水量约为 12.5m³/a。

本项目绿化面积约 2124m²，根据《建筑给水排水设计规范》（GB50015-2003）（2009 修订版），绿化浇洒用水定额按照 2.0L/m²·d 计算，考虑到雨天等不用浇灌，绿地年浇灌天数取 180 天，用水量为 764.64m³/a，本项目利用 150m³ 雨水调蓄池可满足绿化用水需求，无需添加新鲜水，该部分用水由绿地吸收，通过蒸发、蒸腾等进入空气，无废水产生。

(2) 排水：本项目废水排放量 14206m³/a，包括生活污水、食堂废水、实验室废水。

①生活污水

污水量按用水量的 80%计，本项目运营期产生的生活污水为 10920m³/a。

运营期环境影响和保护措施

②食堂废水

污水量按用水量的 80%计，本项目运营期产生的食堂废水为 3276m³/a。

③实验室废水

污水量按用水量的 80%计，本项目运营期产生的实验室废水为 10m³/a。

2.1.3 废水产生情况汇总

本项目废水产生及排放情况见下表。

表 4-5 本项目废水产生及治理情况一览表

产污环节	类别	污染物种类	污染物产生		治理措施			是否为可行技术	排放方式
			浓度 mg/L	产生量 t/a	工艺	能力 m ³ /d	处理效率		
学生、教职工办公生活	生活污水	水量	/	10920	/	/	/	/	DW001 (间接排放)
		COD	500	5.46					
		SS	400	4.368					
		氨氮	45	0.4914					
		TN	70	0.7644					
		TP	8	0.08736					
生物实验	实验室废水	水量	/	10	/	/	/	/	
		COD	500	0.005					
		SS	400	0.004					
食堂	食堂废水	水量	/	3276	隔油池	/	/	/	DW002 (间接排放)
		COD	500	1.638					
		SS	400	1.31					
		氨氮	45	0.639					
		TN	70	0.229					
		TP	8	0.026					
		LAS	20	0.066					
		动植物油	200	0.655					

2.2 废水排放情况

表 4-6 废水排放及排放口基本情况一览表

排放口基本情况					排放去向	排放规律	污染物排放			排放标准	
编号	名称	排放口类型	地理坐标				污染物种类	浓度 mg/L	排放量 t/a	名称	浓度 mg/L
			X	Y							
DW001	1#废水排放口	■企业总排口 雨水排放	120.549325	31.301755	狮山水质净化	间歇排放、流量不稳	COD	500	5.465	狮山水质净化厂接管	500
							SS	400	4.372		400
							氨氮	45	0.491		45
							TN	70	0.764		70

运营期环境影响和保护措施

		<input type="checkbox"/> 清静下水排放 <input type="checkbox"/> 温排水排放 <input type="checkbox"/> 车间或车间 <input type="checkbox"/> 处理设施排放			厂	定	TP	8	0.087	标准	8
DW002	2#废水排放口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企业总排 <input type="checkbox"/> 雨水排放 <input type="checkbox"/> 清静下水排放 <input type="checkbox"/> 温排水排放 <input type="checkbox"/> 车间或车间 <input type="checkbox"/> 处理设施排放	120.548382	31.301631	狮山水质净化厂	间歇排放、流量不稳定	COD SS 氨氮 TN TP LAS 动植物油	500 400 45 70 8 20 80	1.638 1.310 0.147 0.229 0.026 0.066 0.262	狮山水质净化厂接管标准	500 400 45 70 8 20 100

2.3 废水排放的环境影响

2.3.1 废水达标排放情况

本项目废水包括生活污水、食堂废水、实验室废水，水质简单且浓度较低，主要污染因子为 COD、SS、氨氮、TN、TP、LAS、动植物油，各项指标浓度均满足狮山水质净化厂的接管标准。

2.3.2 接管可行性分析

①水量可行性

本项目废水排放量共 14206m³/a，折 67.6m³/d，狮山水质净化厂设计总处理规模 10 万 m³/d，目前污水处理厂已建成一期处理能力 2 万 t/d。二期处理能力 2 万 t/d。三期 4 万 t/d，尚有 2.34 万 t/d 的余量。本项目污水日排放量占狮山水质净化厂处理余量的 0.29%，狮山水质净化厂尚有余量接纳本项目污水。

②水质可行性

本项目生活污水、食堂废水、实验室废水水质简单且浓度较低，主要污染因子为 COD、SS、氨氮、TN、TP、LAS、动植物油，各项指标浓度均满足狮山水质净化厂的接管标准，因此从水质上来说，本项目污水接管可行。

③管网建设配套性

狮山水质净化厂位于运河南路、索山桥下，服务区域为华山路以南的苏州高新区，包

括横塘、狮山街道。本项目在狮山水质净化厂服务范围之内，目前管网已铺设完毕，项目建成后废水可接入狮山水质净化厂集中处理，企业应做好相应污水收集、处理台账，加强管理，确保污水在收集、运输过程满足相关环保管理要求。因此，从管网建设配套性来说，本项目废水排入狮山水质净化厂集中处理是可行的。

综上所述，本项目生活污水接管狮山水质净化厂集中处理具有可行性，污水厂尾水排放执行《关于高质量推进城乡生活污水治理三年行动计划的实施意见》（苏政发【2018】77号）苏州特别排放限值、《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表1一级A标准后排放。

3、噪声

3.1 噪声产生及排放情况

本项目噪声源包括：设备噪声、学生吵闹声、校内活动噪声及项目内交通噪声。

①配套设备主要有空调外机、水泵、食堂油烟净化器风机、通风风机、变压器等，噪声大约在75~80分贝左右。

②学生吵闹声在60~70分贝左右；校内活动噪声有课间铃声、广播等，噪声大约在75~80分贝左右。

③交通噪声大约在65-75分贝左右。

3.2 噪声治理措施

①本项目空调外机位于教学楼专用的设备平台上，食堂油烟净化器及通风风机均放于室内，设备选型时采用低噪声型，合理布置平面，对高噪声设备采取隔声、减振、消声措施，校区边界围墙及四周种植绿化带。

②校内活动噪声包括课间铃声、广播等。通过控制课间铃声及广播音量，上下课铃声选用音乐铃声等措施，减缓对周边环境的影响，同时，学校的教学活动和居民休息时间不同步，因此校内活动噪声对周边居民生活学习影响较小。

③对于交通噪声，可通过控制汽车鸣笛、校园内主要道路设置路障减速慢行，在校区边界围墙及四周种植绿化带等减缓对周边环境的影响。

4、固体废弃物

4.1 固废产生情况

4.1.1 固废属性判定

根据《固体废物鉴别标准 通则》（GB34330-2017）规定，给出的判定依据及结果见表4-7。

表 4-7 本项目固体废物属性判定表

编号	名称	产生工序	形态	主要成分	种类判断			
					固体	副产品	判定依据	
S3	废实验标本	生物实验室	固态	玻璃、人体组织细胞、动物细胞等	√	/	《固体废物鉴别标准 通则》 (GB34330-2017)	4.1 h)
S1、S2	实验室废物	生物实验室	固态	生理盐水、碘液、玻璃、纸等	√	/		4.1 h)
/	食堂餐厨垃圾	食堂	固态	食物残渣	√	/		4.4 b)
/	隔油池废油	食堂	液态	食用废油	/	/		4.3 e)
/	生活垃圾	办公、生活	固态	可堆腐物等	√	/		4.4 b)

4.1.2 固体废物危险性判定

根据《危险废物鉴别标准 通则》（GB5085.7-2019），本项目产生的实验室废物、食堂餐厨垃圾、隔油池废油以及生活垃圾未列入《国家危险废物名录》，且不具有腐蚀性、毒性、易燃性、反应性，因此不属于危险废物；本项目生物实验涉及人体组织、动物细胞的直接使用外购的成品标本进行观察，此过程产生的废实验标本已列入《国家危险废物名录》，属于危险废物。

4.1.3 固体废物源强核算

表 4-8 本项目固体废物产生情况汇总表

编号	污染源	固废名称	预测产生量 (t/a)	源强核算依据
S3	生物实验室	废实验标本	0.005	根据建设方提供相关资料，废实验标本产生量约0.005t/a。
S1、S2	生物实验室	实验室废物	0.25	根据建设方提供相关资料，实验室废物产生量约0.25t/a。
/	食堂	食堂餐厨垃圾	136.5	本项目师生总人数为1300人，食堂餐厨垃圾以0.5kg/人·天计，每年按210天计，则食堂餐厨垃圾产生量为136.5t/a。
/	食堂	隔油池废油	0.786	本项目隔油池去除动植物油约0.393t/a，含水率按50%计，则隔油池废油产生量约为0.786t/a。
/	办公、生活	生活垃圾	273	本项目师生总人数为1300人，生活垃圾产生量按1kg/d·人计算，每年按210天计，则生活垃圾产

4.1.4 固体废物分析结果汇总

本项目产生的固体废物名称、类别、属性和数量等情况汇总见下表。

表 4-9 固体废物分析结果汇总表

序号	固体废物名称	属性(危险废物、一般工业废物或待鉴别)	产生工序	形态	主要成分	危险特性鉴别方法	危险特性	废物类别	废物代码	估算产生量(t/a)	利用处置方式
1	废实验标本	危险废物	生物实验室	固态	玻璃、人体组织细胞、动物细胞等	《国家危险废物名录》(2021年)以及危险废物鉴别标准	T/C/I/R	HW49	900-047-49	0.005	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置
2	实验室废物	一般固废	生物实验室	固态	生理盐水、碘液、玻璃、纸等		/	其他废物	99	0.25	环卫清运
3	食堂餐厨垃圾		食堂	固态	食物残渣		/	其他废物	99	136.5	由相关单位处理
4	隔油池废油		食堂	液态	食用废油		/	其他废物	99	0.786	
5	生活垃圾	生活垃圾	办公、生活	固态	可堆腐物等		/	其他废物	99	273	环卫清运

根据《建设项目危险废物环境影响评价指南》，本项目危险废物的名称、数量、类别、形态、危险特性和污染防治措施等内容，详见下表。

表 4-10 危险废物指南表

编号	危险废物名称	危险废物类别	危险废物代码	产生量(t/a)	产生工序及装置	形态	主要成分	有害成分	产废周期	危险特性	污染防治措施	
											贮存方式	处置或利用方式
1	废实验标本	HW49	900-047-49	0.005	生物实验室	固态	玻璃、细胞	细胞	每天	T/C/I/R	密闭桶装	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置

4.2 固体废物污染防治措施

4.2.1 危险废物污染防治措施

本项目新建 1m² 危险废物暂存区，最大可容纳约 1t 危险废物，本项目危险废物产生量共 0.005t/a，可以满足本项目危废暂存需求。

本项目危险废物暂存区建设及运行管理应按照《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及其修改单要求规范建设和维护使用，具体如下：

危废暂存场所建设要求

1) 设置防雨、防火、防雷、防扬散、防渗漏装置；危险废物贮存设施周围应设置围墙或其它防护栅栏。

2) 配备通讯设备、照明设施和消防设施。

3) 在危险废物暂存区出入口、设施内部、危险废物运输车辆通道等关键位置按照危险废物贮存设施视频监控布设要求设置视频监控，并与中控室联网（具体要求必须符合苏环办[2019]327 号附件 2“危险废物贮存设施视频监控布设要求”的规定）。

危废暂存场所运行与管理要求

1) 危险废物产生者和危险废物贮存设施经营者均须作好危险废物情况的记录，记录上须注明危险废物的名称、来源、数量、特性和包装容器的类别、入库日期、存放库位、废物出库日期及接收单位名称。危险废物的记录和货单在危险废物回取后应继续保留三年。

2) 盛装在容器内的同类危险废物可以堆叠存放。

		<p>角形警示标志图案和边框颜色为黑色，外檐部分为灰色。所有文字字体为黑体；</p> <p>(3) 材料：采用 1.5-2mm 冷轧钢板，表面采用搪瓷或反光贴膜处理，端面经过防腐处理；或者采用 5mm 铝板，不锈钢边框 2cm 压边；</p> <p>3.公开内容 包括标志牌名称、贮存设施编号、企业名称、责任人及电话、管理员及电话、贮存设施环评批文、贮存设施建筑面积或容积、贮存设施环境污染防治措施、环境应急物资和设备、贮存危险废物清单(含种类名称、危险特性、环评批文)、监制单位等信息。</p>
<p>贮存设施内部分区警示标志牌</p>		<p>1.设置位置 贮存设施内部分区，固定于每一种危险废物存放区域的墙面、栅栏内部等位置。无法或不便于平面固定、确需采用立式的，可选择立式可移动支架，不得破坏防渗区域。顶端距离地面 200cm 处；</p> <p>2.规格参数 (1) 尺寸：75cm×45cm。三角形警示标志边长 42cm，外檐 2.5cm； (2) 颜色与字体：固定于墙面或栅栏内部的，与平面固定式贮存设施警示标志牌一致。采用立式可移动支架的，警示标志牌主板字体及颜色与平面固定式贮存设施警示标志牌一致，支架颜色为黄色； (3) 材料：采用 5m 铝板，不锈钢边框 2cm 压边；</p> <p>3.公开内容 包括废物名称、废物代码、主要成分、危险特性、环境污染防治措施、环境应急物资和设备、监制单位等信息。</p>
<p>危险废物信息公开栏</p>		<p>1.设置位置 采用立式固定方式固定在危险废物产生单位厂区门口醒目位置，公开栏顶端距离地面 200cm 处；</p> <p>2.规格参数 (1) 尺寸：底板 120cm×80cm； (2) 颜色与字体：公开栏底板背景颜色为蓝色（印刷 CMYK 参数附后，下同），文字颜色为白色，所有文字字体为黑体； (3) 材料：底板采用 5mm 铝板；</p> <p>3.公开内容 包括企业名称、地址、法人代表及电话、环保负责人及电话、危险废物产生规模、贮存设施建筑面积和容积、贮存设施数量、危险废物名称、危险废物代码、环评批文、产生来源、环境污染防治措施、厂区平面示意图、监督举报途径、监制单位等信息。</p>
<p>包装识别标签</p>		<p>1.设置位置 识别标签包括粘贴式和系挂式。粘贴式危险废物标签粘贴于适合粘贴的危险废物储存容器、包装物上，系挂式危险废物标签适合系挂于不易粘贴牢固或不方便粘贴但相对方便系挂的危险废物储存容器、包装物上；</p> <p>2.规格参数 (1) 尺寸：粘贴式标签 20cm×20cm，系挂式标签 10cm×10cm； (2) 颜色与字体：底色为醒目的桔黄色，文字颜色为黑色，字体为黑体； (3) 材料：粘贴式标签为不干胶印刷品，系挂式标签为印刷品外加防水塑料袋或塑封；</p> <p>3.内容填报</p>

- (1) 主要成分：指危险废物中主要有害物质名称；
- (2) 化学名称：指危险废物名称及八位码，应与企业环评文件、管理计划、月度申报等的危险废物名称保持一致；
- (3) 危险情况：指《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附录 A 所列危险废物类别，包括爆炸性、有毒、易燃、有害、助燃、腐蚀性、刺激性、石棉；
- (4) 安全措施：根据危险情况，填写安全防护措施，避免事故发生；
- (5) 危险类别：根据危险情况，在对应标志右下角文字前打“√”。

4.2.2 生活垃圾及一般固废污染防治措施

生活垃圾和实验室废物分类收集后置于垃圾收集站，由环卫部门每天清运、处置。

食堂餐厨垃圾、隔油池废油使用垃圾桶进行收集，产生量约为 0.653t/d，在食堂设置 5m² 专用暂存区，每日交由相关单位处理，做到日产日清。

4.3 结论

综上，本项目固体废物污染防治措施技术可行，经济合理，在加强管理的前提下，可稳定运行，有效防控固体废物对环境产生影响；项目产生的各种固体废物均得到妥善处理/处置，不会造成二次污染。

5、地下水、土壤

本项目实验室所用试剂均无毒无害，不涉及地下水、土壤污染。

6、生态

本项目用地范围内不含有生态环境保护目标，无需进行生态评价或生态环境影响分析。

7、环境风险

7.1 风险物质识别

本项目从事普通初中教育，无中间产品产生；本项目涉及的风险物质主要是食堂使用的天然气。

表 4-12 风险物质分析表

物质来源	物质名称	状态	毒理毒性	燃烧爆炸性	环境风险类型
食堂	天然气	气态	无毒	易燃，燃烧（分解）产物：CO、CO ₂	火灾引发伴生/次生污染物排放

根据《建设项目环境风险评价技术导则》(HJ169-2018)附录 B，本项目危险物质数量与临界量比值计算结果见表 4-13，故由计算结果可知 Q<1，确定项目环境风险潜势为 I，确定全厂大气环境、地表水环境及地下水环境风险评价等级均为简单分析。

表 4-13 项目 Q 值确定表

序号	物质名称	CAS 号	最大存在总量 qn/t	临界量 Qn/t	该种危险物质 Q 值
1	天然气(烷烃类)	/	0.0009*	10	0.00009
项目 Q 值					0.00009

注：校区内天然气供气管道约 50m，管径约 150mm

7.2 风险源分布情况及影响途径

结合同类型生产企业，本项目生产过程中的环境风险较小，主要风险源分布情况详见下表：

表 4-14 风险源、事故类型及影响分析表

风险源	风险物质	风险类型	触发因素	伴生和次生事故及有害产物	影响途径
食堂	天然气(烷烃类)	火灾、爆炸	管道破损、遇禁忌物或明火	燃烧废气、消防废水	大气

7.3 环境风险防范措施

①安装燃气预警系统—燃气报警器，在报警的同时切断燃气阀门。

②定期检查检查天然气管道、接口，定期更换燃气用具的胶管。

③使用天然气时先点火，后开气。

④禁止在食堂厨房内存放易燃易爆物品。

⑤按照江苏省《企事业单位和工业园区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编制导则》（DB32/T3795-2020）、《江苏省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编制导则》（试行）和《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管理暂行办法》的要求编制环境风险事故应急救援预案，并定期开展演练，提高应变能力；一旦发生环境风险事故，应启动应急预案，并按《环境保护行政主管部门突发环境事件信息报告办法（试行）》（环发[2006]50号）要求进行报告；当发生事故时，应立即疏散人群，并请求环境保护、消防、医疗、公安等相关部门支援；对事故现场受到污染的大气等环境介质应进行相应的清理和修复；进行现场清理的人员应受过专业培训，穿防护服，并佩戴相应的防护用具。

8、电磁辐射

本项目主要从事普通初中教育行业，不属于电磁辐射类项目，且不使用辐射类设备，无需开展电磁辐射现状监测与评价。

9、环境管理和环境监测计划

9.1 环境管理

本项目建成后，要求企业对其运营期的生产活动建立健全各类环境管理的相关规章、制度和措施，具体包括：

①“三同时”制度

严格贯彻执行“三同时”制度，确保污染防治设施能够与项目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入运行。

②排污许可管理制度

经对照，本项目不属于《重点排污单位名录管理规定（试行）》中的重点排污单位，属于《固定污染源排污许可分类管理名录（2019年版）》中“五十、其他行业 除1-107外的其他行业”，本项目不涉及锅炉、炉窑等通用工序，因此本项目未纳入排污许可管理。

③环境报告制度

定期向当地环保部门报告污染治理设施运行情况、污染物排放情况以及污染事故、污染纠纷等情况。

④环境治理设施监管联动机制

建立污染处理设施监管联动机制，建立健全内部管理责任制度，严格依据标准规范建设环境治理设施，并制定操作规程，建立管理台帐，以确定其安全、稳定、有效运行。

⑤其他各类环保规章制度

制定全公司的环境方针、环境管理手册及一系列作业指导书以促进全公司的环境保护工作，使环境保护工作规范化和程序化，通过重要环境因素识别、提出持续改进措施，将全公司环境污染的影响逐年降低。

9.2 监测计划

本项目建成后，应当制定污染源日常监测制度及监测计划，可委托有资质的社会监测机构对企业污染源进行定期监测，并将监测成果存档管理，必要时进行公示。

本项目自行监测计划参照《排污单位自行监测技术指南 总则》（HJ819-2017）结合项目特点确定，本项目自行监测具体监测项目及监测频次见表4-15。

表 4-15 监测项目及监测频次

污染源类别	监测点位	监测指标	监测频次	执行排放标准
废气	FQ001	油烟	1次/年	《饮食业油烟排放标准》(GB18483-2001)表2标准
废水	污水接管口(DW001)	COD、SS 氨氮、TP、TN	1次/年	狮山水质净化厂接管标准
	污水接管口(DW002)	COD、SS 氨氮、TP、TN、 LAS、动植物油	1次/年	

10、周围环境对本项目的影

本项目位于苏州市高新区邓尉路南，水警支队西地块，北侧为邓尉路，隔路为易生活购物公园；南侧为金山浜，隔河为苏州高新区实验初级中学、新草桥中学；西侧为大轮浜，隔河为华硕科技研发大楼施工工地；东侧为水上警察支队。本项目周边500m范围内主要是居民住宅区，无加油站、通讯基站、高压线等设施，仅有东南侧230m一番车道汽车服务（金山路店）一家工业企业。本项目教学楼投入使用时，华硕科技研发大楼已建设完毕，因此外环境对本项目的影响主要为企业产生的废气和噪声以及周边道路的交通噪声。

(1) 周边企业对本项目的影响

根据现场踏勘，一番车道汽车服务（金山路店）主要进行汽车修理、钣金、喷漆服务，年用漆量较少，喷漆废气经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后可达标排放，且距离本项目较远，因此本项目周边企业对本项目基本无影响。

(2) 交通噪声对本项目的影响

与本项目相邻的道路为北侧的邓尉路，为了解交通噪声对本项目的影响，本次委托江苏世科同创环境技术有限公司对项目地块内部3处代表性声环境监测点（N4 狮山消防队、N5 交通巡逻警察支队虎丘大队、N6 狮山派出所）进行了噪声监测-详见附件8，监测时间为2021年5月22日，昼间天气情况：晴，风速为2.0~2.1m/s，夜间天气情况：晴，风速为1.9~2.0m/s，监测结果见表4-16。

表 4-16 噪声监测结果

监测日期	测点编码	测点位置	等效声级值 dB(A)		标准值 dB(A)		评价	主要噪声源
			昼间	夜间	昼间	夜间		
2021.5.22	N4	狮山消防队	56.7	45.3	60	50	达标	项目地块内环境噪声
	N5	交通巡逻警察支队虎丘大队	57.3	46.2				
	N6	狮山派出所	57.0	45.5				

监测结果表明，项目地块内部噪声监测值能达到《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表 1 中 2 类标准，本项目学生教学活动受到道路交通噪声影响在可承受范围内。

五、环境保护措施监督检查清单

内容要素	排放口污染源	污染物项目	环境保护措施	执行标准
大气环境	食堂	油烟	集气罩收集+1套“组合式油烟净化机组”处理后通过专用集中烟道于建筑物的屋顶排放（处理效率90%，风量20000m ³ /h）	《饮食业油烟排放标准》（GB18483-2001）表2标准
	燃料燃烧	烟尘、SO ₂ 、NO _x	/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32/4041-2021）中表3标准
	汽车尾气	颗粒物、NO _x 、SO ₂ 、非甲烷总烃	/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32/4041-2021）中表3标准
		CO	/	工作场所有害因素职业接触限值 第一部分：化学有害因素》（GBZ2.1-2019）表1标准
水环境	生活污水	COD、SS、NH ₃ -N、TP、TN	/	狮山水质净化厂接管标准
	实验室废水	COD、SS	/	
	食堂废水	COD、SS、NH ₃ -N、TP、TN、LAS 动植物油	隔油池（10m ³ ）	
声环境	公辅设施	等效 A 声级	隔声、减震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表1中2类
电磁辐射	经与建设单位核实，结合主要设备使用情况，本项目不涉及放射性同位素和伴有电磁辐射设施的使用；后期若涉及该类设施的使用，须另行办理相关环保手续。			
固体废物	一般固废	生活垃圾和实验室废物分类收集后置入垃圾收集站，由环卫部门统一清运；食堂餐厨垃圾、隔油池废油使用垃圾桶进行收集，在食堂设置专用暂存区（5m ² ），每日交由相关单位处理		危险废物贮存应符合《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及其标准修改单要求；固废零排放
	危险废物	收集后暂存于危险废物暂存区（1m ² ），委托有资质的单位处置		
	生活垃圾	由环卫部门统一清运		
土壤及地下水污染防治	不涉及			

措施	
生态保护措施	不涉及
环境风险防范措施	<p>①安装燃气预警系统—燃气报警器，在报警的同时切断燃气阀门。</p> <p>②定期检查检查天然气管道、接口，定期更换燃气用具的胶管。</p> <p>③使用天然气时先点火，后开气。</p> <p>④禁止在食堂厨房内存放易燃易爆物品。</p> <p>⑤按要求编制环境风险事故应急救援预案，并定期演练，一旦发生环境风险事故，立即启动应急预案</p>
其他环境管理要求	详见第四章主要环境影响和保护措施--9.1 环境管理

六、结论

本项目的建设符合国家和地方相关环保政策，用地为中小学用地，选址符合规划要求；项目所采用的污染防治措施技术、经济可行，能保证各种污染物稳定达标排放；污染物排放总量在可控制的范围内平衡，符合总量控制要求；周围环境对本项目的影响较小；针对项目特点提出了具体的、针对性的风险防范措施、环境管理要求及监测计划。

综上，在落实本报告表中的各项环保措施以及各级环保主管部门管理要求，严格执行环保“三同时”的前提下，从环保角度分析，本项目建设具有环境可行性。

同时，拟建项目在设计、建设、运行全过程中还必须满足消防、安全、职业卫生等相关管理要求，进行规范化的设计、施工和运行管理。

1、要求

①上述评价结论是根据建设方提供的项目规模、实验室设置情况及与此对应的排污情况基础上进行的，如果规模和排污情况有所变化，建设单位应按环保部门的要求另行申报；

②项目涉及的各类环境污染治理设施（含固废暂存场所）将同步及时按规划、消防、安全等相关部门的管理要求办理相关手续，严格依据标准规范建设环境治理设施，确保环境治理设施安全、稳定、有效运行；

③项目涉及的各类环境污染治理设施（含危险废物库房）将同步及时按规划、消防、安全等相关部门的管理要求办理相关手续，严格依据标准规范建设环境治理设施，确保环境治理设施安全、稳定、有效运行。

2、建议

为了保护环境、防治污染，建议要求如下：

①建设项目在实施过程中，务必认真落实各项治理措施。

②强化职工自身的环保意识，增强风险防范意识，确保无事故产生。

③学校建成后，应按省、市环保局的要求加强环境管理，要建立健全的独立的环保监督和管理制度，同时加强对管理人员的环保培训。

预审意见：

公章

经办人：

年 月 日

下一级环境保护行政主管部门审查意见：

公章

经办人：

年 月 日

审批意见：

公章

经办人：

年 月 日

附表

建设项目污染物排放量汇总表 单位：t/a

项目 分类	污染物名称	现有工程 排放量（固体废物 产生量）①	现有工程 许可排放量 ②	在建工程 排放量（固体废物产 生量）③	本项目 排放量（固体废物 产生量）④	以新带老削减量 （新建项目不填）⑤	本项目建成后全厂排 放量（固体废物产生 量）⑥	变化量 ⑦	
废水	废水 合计	水量	/	/	/	14206	/	14206	14206
		COD	/	/	/	7.103	/	7.103	7.103
		SS	/	/	/	5.682	/	5.682	5.682
		氨氮	/	/	/	0.639	/	0.639	0.639
		TN	/	/	/	0.994	/	0.994	0.994
		TP	/	/	/	0.114	/	0.114	0.114
		LAS	/	/	/	0.066	/	0.066	0.066
		动植物油	/	/	/	0.262	/	0.262	0.262
一般固体废物	实验室废物	/	/	/	0.25	/	0.25	0.25	
	食堂餐厨垃圾	/	/	/	136.5	/	136.5	136.5	
	隔油池废油	/	/	/	0.786	/	0.786	0.786	
危险废物	废实验标本	/	/	/	0.005	/	0.005	0.005	

注：⑥=①+③+④-⑤；⑦=⑥-①；

注释

本报告表附图、附件：

附图

附图 1 项目地理位置图

附图 2 项目厂区总平面布置图

附图 3 建设项目周边环境概况图

附图 4 项目用地规划图

附件

附件 1 环评影响评价文件承诺函

附件 2 项目建议书

附件 3 事业单位法人证书

附件 4 地块蓝线图

附件 5 拨地成果图

附件 6 《苏州高新区中心城区控制性详细规划 G-01 单元调整》

附件 7 建设项目规划条件（初稿）

附件 8 噪声监测报告

附件 9 项目基础信息表